

我和敦倫

著 珮 鍾 徐

行 印 報 日 央 中 京 南

倫敦和我目次

頁數

一、大家都小器了	一
二、一日幾茶	四
三、老友約翰	六
四、依稀禮義之邦	八
五、落霞孤鶩	十一
六、滿園春色	十三
七、海濱	十六
八、櫃台底下	十八
九、遺言	二十一
十、我的寂寞	二十三
十一、古宮和古堡	二十六
十二、三看中國戲	二十九

十三、這也算是夏天	三十一
十四、參加了皇家游園會	三十四
十五、我的女傭	三十七
十六、戰爭殘跡	四十
十七、中國菜館	四十二
十八、戲迷	四十六
十九、對自己的新發現	四十九
二十、遙遠的追念	五十一

倫敦和我

(一) 大家都小器了

到達倫敦翌晨，董先生請我早餐，他住在當年歐洲流亡政府行宮的克雷里奇斯大飯店。招待特別殷勤，餐桌上每人有玻璃紙包的白糖一包，董先生把他的糖倒在我杯子裏，我以為他愛喝黑咖啡，並未推遜。他笑對隔座的朋友說：「她才來倫敦，還不能領會我讓糖好意，連謝字也不說一聲。」

中午葉先生在中國飯館請午餐，連說有特別菜招待遠客，侍者端來，閣席叫好——是一碟紅燒豆腐，第二道菜來，喝采聲更高——是一碗白煮粉條。采聲裏，只有我一人呆然獨坐，強裝着無可奈何的苦笑。歸途中笑對我同行的人說：「想不到老兄朋友，全都這樣小器。」

「我初去時住的是旅館，把糧食配給證交出，萬事皆休，一日三餐，由旅館負責，自己不需操心。我們一桌或一人或二人。各人配給的牛油、假牛油、和白糖，全部放在桌上的玻璃碗裏，各不相涉。每逢雞蛋配給日期，侍者也把雞蛋代你放在餐桌，由條吩咐要吃的還是炒的。」

每次侍者給您的洋芋，有如一堆小山，我總是難以把它吃完。對座幾次警告我「要是吃不下，就別讓他給您這許多，既已要了這許多，無論如何總得勉力把它吃完。」我還以為英國特有規矩，事



(南)

後才知原來是節省糧食中的不成文法。

這種不成文法，說來種類繁多，能式一太太在牛津，每逢有人請去喝午茶，總帶着一小包糖和一小包茶葉赴會。我常認為這跋涉得多餘，何不煮一壺開水，在家裏自己沖茶。她說帶茶葉去當然並非必要，但大家既是主婦，各人應該互相體貼，喝掉了人家的茶葉，叫人家如何理家？

自此我留心觀察，每逢有餐會，客人總是各帶些東西去，使主婦不為難。一次午宴會上，遇到愛斯濃倫夫人帶着她的九歲孩子同來赴會，飯畢後每人在點烟時，那九歲孩子忽然拿出烟匣來，使我大吃一驚，他烟匣中藏的，不是香烟而是顆顆小糖，主人不把糖菓招待客人，小客人也就自備糖菓。

英國人嗜糖似命，大人糖菓很少讓給孩子，孩子糖菓更不肯分給大人，各守住各人的糖菓配給，於是糖菓在英國頓時身價萬倍，中學生裏，盛行稱自己的情侶：「我親愛的糖菓配給證」(My dear sweet coupon)，有時甚至稱「我的好香蕉」(My sweet banana)，都是取物以稀為貴的意思。

遷出旅館後，才慢慢的體會到他們各自為政的個人主義，才體會到一碟豆腐和一碗粉條的難得。英國糧食幾乎全靠輸入，統制得最嚴，自一九四五年起，就沒有准許白米輸入，更遑論豆腐和粉條。配給的糧食，只够一人自用，決然不够招待客人，自然而然的，也就絕了您的好客之心，限制了各人的社交生活。

我們住的房子是一大幢洋房，分成若干人家，有一位門房看管，搬入後，門房來敲門，遞給我一隻空碟：「務請您代我盛些雞魚骨頭，我家畜貓，人還沒東西可吃，那裏還有貓的份兒，您且留些骨頭給牠。」

英國人對畜類可謂愛護備至，在一條小巷，我看見主婦們一字長蛇陣排開，正在等候一家舖子開門，舖子外面，掛着一塊招牌：「這裏有不配給的肉出賣」(Unrational Meat here)，我好奇心大發，上前探聽，一位老太太告訴我：「是馬肉，孩子，我是來替我的貓站班的。」

人畜既不得一飽，自難再慷慨好客。記得我樓下房東，接到她女兒晚上來晚餐電話在樓下嘍咕了半天：「叫我拿什麼給她吃。」

謝謝在中國大使館的朋友們，使我還有親近白米機緣，一天朋友送米來時，正值我外出，歸來房東眉飛色舞，說我的朋友帶來了她一別五年的白米，她撫摸把玩，愛不忍釋，我幾次想抓一把出來給他，幾次又念起了我空了的食櫥，最後，狠一狠心我一笑把那包米提上了樓。

米在倫敦的身價真可與珠子比擬，政府不准進口，有錢也無買處，除非從美國寄來，凡是能以飯待客的，那矣是顯示出主人大度。女作家凌叔華，也在英倫作客，有中國來客去訪她，她犧牲了兩週配給的兩個雞蛋和一條薄薄鹹肉，加上白飯，炒了一盤蛋炒飯，下週客人又來，凌笑說真是沒有好東西招待，客人異常親熱：「全是自己人何必客氣，就像上次的蛋炒飯來一碗好了。」

今秋滬上林先生來訪我們，我對着空廚嘆息，無以饗客，只把剩飯煮了些稀飯搬出來。林先生諒我英倫缺糧，難為巧婦，一面喝稀飯，一面稱讚：「我就喜歡這種稀飯。」他正想站起再來添一碗時，我悵然把他空碗接過：「對不起，每人只够一碗。」

送客走後，我回食櫥看看我一把剩米，自己對自己說：「其實把這些煮了，每人也够吃兩碗了。」

餐室裏有人在收拾碗碟，在叮噓聲裏，我只聽得傳過來一聲回答：「到今朝，我才知道小器的人，不限於我的朋友。」

(11) 日幾茶

遷入旅館，女侍來問我：「你什麼時候用茶？」我說「噢，我也記不起來，我差不多一天喝茶到晚。」我的回答可算平淡無奇，女侍却張惶失措，認為我太不正常。

英國人用茶，早有早茶，午有午茶，晚有晚茶，全是定時，口渴時不飲茶而喝水，似乎是以茶裹腹，並非以茶解渴，所以聽我一天喝茶到晚，感到特別驚異。

以往英國貴族，早茶都在床上用。早茶後梳洗完畢，再用早點。下午五時進午茶，這一頓茶極為重要，因為他們午飯極簡單，主要的倒是飯後的這頓茶，有些人家尤其是蘇格蘭人午茶後，又來一頓茶，份量極多，名叫高茶(High tea)，代替晚餐。一位中國太太宿在蘇格蘭人家裏，晚間房主在樓梯口喊用茶，中國太太想晚飯已近，何必再喝茶，力辭不下樓，誰知道以後全無動靜，活活的餓了一夜。

普通人家用茶時用三明治，烤麵包或是蛋糕。他們午餐雖吃得少，但用茶時的食量，使我驚倒。似乎他們茶飯倒置，重午茶而不重午飯。不進午餐，尚可捱些時，到午茶時再說，不進午茶，簡直無法捱過。嫁給美國軍人的英國新娘，到美國後最不能適應的就是美國人對午茶可有可無的淡漠態度，不像英國人那樣認真的非茶不可。嫁給加拿大人的英國女孩子，又為早茶不習慣，加拿大人不愛沒有刷口就在床上用茶。

外國人喝茶，和我們最大的不同是要加糖和牛乳。我的一位臨時女傭安娜，有一次和我在廚房聊天，我邊談邊喝茶，只見她眼圓睜，嘴半張，停工看我，半天才說「天哪，你在喝什麼？你喝第一杯

我還以為你和我談話忘了放糖，怎的你又喝了第二杯？」

我至今沒養成喝甜茶習慣。爲此我配給的糖，常可救濟別人，但英國的茶，實在不宜中國喝法，茶葉既濃且苦，不加糖和牛奶，喝茶是件苦事。英國自己不產茶，茶葉大抵從印度錫蘭輸入。每逢茶一冷，上面浮一層油皮。

因爲喝慣濃茶，他們不太能欣賞中國茶葉，記得一位名叫豪克好斯的英國人告訴我，他因病避醫，囑要喝中國茶，特地去中國飯店，侍者端來，「清得有如一杯淡飲」，他大呼冤枉，硬說是侍者欺侮他，給了他開水。其後經我們解釋，他才將信將疑，又直問我們：「是不是中國茶葉都加香料。」

我們用茶，第一道水把茶葉沖開，二道茶最好，而英國人却一道泡後喝完，立刻把茶葉倒掉，早晚三茶，用三遍茶葉，所以常嘆茶葉定配分量的不够用。我以中國泡法，茶葉儘有得多。有時在店舖裏也可買到冒充的中國茶葉，招牌上特別寫幾個中國字以表示貨真價實，這幾個中國字不倫不類，叫做「自民生以來」。

英國人最注重「桌上規矩」(Table Manner)，連茶桌上也不例外。每逢有人請去喝茶，總由主婦執壺倒茶，問你愛不愛放糖和牛奶？或是愛放多少糖多少牛奶？切不能自己動手。不少中國太太，混身中國規矩，每逢人家倒茶，連稱不敢揜着要自己來，這要算最犯忌諱。主婦執壺是她權利，也是她義務。常聽有女客在座，逢女主人有事時，總高聲問女主人：「我可不可以代你倒茶。」必得有主婦授權，才能執壺。美國人冒冒失失的不大講究這些，紐卡色公爵夫人招待美國太太，美國太太一步上前，說我來倒茶，拿起茶壺就倒。公爵夫人滿臉不歡，按鈴吩咐僕人：「重換一把茶壺來」，當場給女客下不來台。

女友瑪利還告訴我可以在喝茶時看出出身門第。凡是在倒茶前杯裏先放糖和牛奶再把茶倒進去的

，即令她所執是金茶壺，也必是貧窮出身。正規辦法是先代客倒茶，再問客人是否要糖要牛奶。我不知這檢別辦法是否正確，但想來也有相當道理，大抵貧窮人家，喝茶時不用調羹，先放糖再加牛奶和茶，糖就易化。以後習慣成自然，雖富也不過來，依然先放白糖。

現在食糧配給，喝茶所需茶葉、白糖、牛奶，都受配給，有人請喝茶，要不是自己帶些白糖去，客人總愛說：「我只要一小塊糖，別放牛奶。」似乎關於喝茶，也節約得慢慢趨向中國化了。

(三) 老友約翰

傷心我因不諳家事，一遷入克雷倫堂就失歡於同住的老先生約翰。老先生是十足道地的英國守舊份子，一直把廚房劃給他太太，見我飯生菜不熟的狼狽勁兒，非常生氣，常對我指指點點：「中國以烹飪聞名於世，你却連這點國粹都沒沾到。」

約翰判斷女人，是她是否能燒一手好菜，或是她是否能把家理得有條不紊。他冷眼觀察，我兩樣都不能勝任。於是他交代自己太太：「你得把她訓練訓練，這樣下去怎末成？」

約翰太太自此以訓練者自命，有事無事把我喊進廚房，她一面講解，我一面打呵欠。我感謝她的好意，但有時正逢我出筆展紙或是手摸上打字機機鍵時，就不大願意她來煩我。她却是一臉不歡，總着我該學不學，不該學的却這樣學得起勁。

這一對老夫婦無子無女，老先生白髮蒼蒼，雙手顫抖，已得駐杖而行。他年未滿七十，照例不該如此老態龍鍾。抗戰起時，他已過了入伍年齡，但他却去投効了志願救火軍。在一次飛彈轟炸裏，他從一條街彈到另一條街。人事不知了半天。為此得了神經衰弱症。

每看他就食時刀叉搖幌，縱然他對我全無好感，我總不禁對他有尊敬之心。我常想他家財富足，儘可往美國一跑，他却硬要留在英國，硬要去加入志願軍。在轟炸時節，他見過多少人下半身陷在瓦礫裏挖不出來，見過醫生含淚的爲這些人打下死針。

他住在我隔壁，無分風雨，每日上午十一時必去俱樂部，俱樂部有威士忌酒出賣，每一會員每日限飲兩杯，他從不買黑市酒，寧願每日長途奔波，去俱樂部飲兩杯。他的鐘錶常停，時常來敲我房門，問我是否已到十一點。

自此我們往還較勤，相處較熟，他見我常讀報看書，也常帶些他的書來，介紹我不少哲學名著。每逢他有興，也常纓纓顛顛坐下來和我談談，自國際大事一直到家常瑣屑。笑談間，他常忘記我不會管家，也忘記了他以前對我的責難。

一天我進房，見室內有人，老約翰正用發抖雙手，在爲我插瓶花——是一瓶大紅康乃馨。他邊插邊說：「替你買了些花，爲怕你連插花也不會，我才進來代你整理。」

自此他對我的不諳家事，取寬恕甚至是縱容態度，不知從那一天起，他忽然覺得人各有所好，他沒有理由強迫我去幹我不愛幹的工作。每逢他太太外出，由我燒飯時，他也可以寬恕我的不按時開飯，甚至還堅持要幫我擦碗。

我病時他是得力看護，清早就過來爲我量溫度，爲我倒水不許我起床。甚至怕我病中無聊，買些小玩意兒，要我排遣寂寞。他總說你病中一定念家，我們無有兒女，我的家也就是你的家。

約翰出身貴族，他是幼子所以未襲爵位。他兩兄未娶，父親在日，原是富家，幾經亂離，幾經遺產稅，大好家財，到他手時所餘僅能稱小康。他見過家國的盛衰，感慨特多，常長嘆一聲，說他不復能見家國復興。

他常爲往事煩惱，常告訴我當年僕從如雲盛事。「而今一個傭僕也無，一切要親自動手，我真對不起我的太太。」對英國突來的轉變——勞工黨的當權，國際地位的沒落，階級觀念的淡漠——他都覺無法適應，爲此他更只有從記憶裏去找尋滿足。

他無有朋友，只有俱樂部裏的幾個老者，常和他交談飲酒，每逢他從俱樂部裏歸來，一枝筆，一張紙，開始畫漫畫，畫出他胸中的積鬱憤慨和牢騷。

前年聖誕，我去聖誕樹下收集禮物，他給我的一包，是一本「英文難字字典」，上面寫的是「To the girl who translates」（給那從事翻譯的姑娘）。他沒送我烹飪傢俱。

去歲離英時正值聖誕前一月，我已遷出克雷倫堂，本言明仍回去和他共度聖誕，誰知臨時又匆匆的決定歸國。我不知如何啓口告別，他身體日益衰弱，他自己說還有六年可活，醫生却總是搖頭。和他握別時，我看他目視別處說：「上帝保佑你，孩子。」（God bless you, my child）。

我未敢提起一別天南地北何時再用見的傷感題目，只謝謝他送行好意，一路上我爲他祝福：「願上帝更保佑你。」

（四）依稀禮義之邦

去倫敦後初入飯店，見侍者人人一襲燕尾服，我彷彿是見到了若干中國新郎官。想不到八年抗戰，抗得民窮財盡，却沒有抗去侍者身上的禮服。

英國以繁文縟節著名，而今醬缸雖翻，架子仍在。衣食雖受配給，侍者依然衣冠楚楚。他們走路時，常叮嚀作聲，燕尾裏藏的是雇主付賬的銀幣。

抗戰以前，英國紳士人家，規矩大極。入室登堂，每有一定禮節。日常在家便飯，仍然易服，男女都晚裝登場。普通七時半晚餐，七時由家人鳴鑼，要大家更衣，七時半再鳴鑼就食。百年如一日，許多貴族命婦，自成人以來，未曾一晚離開晚禮服。

作戰以來，飛彈爲災，這種規矩不攻自破，男女都被徵入伍，晚服變了戎裝。僕人被召，也乏人鳴鑼，家宴席上只孤零零的剩下老弱稚子。

家宴尙且如此，作客當然更困難。大凡到人家作客，隨帶衣箱包裹，不能上鎖。到筵後，把行裝交出，由男僕女傭接過，提入客人臥房，爲你打開箱子，把衣飾整理出來。睡衣摺在床上，晚服掛在衣櫥，端正得使賓客如歸。羅斯福總統的兒子在他所寫的 *As I saw it* 一書中曾提起吃過這規矩的苦頭。他駐紮在英，應邱吉爾之邀，去他家度一個週末。入門後男僕走上前來，低聲問：「你的行李？先生」。他一身戎裝，連一隻提包也無，聽問行李，窘極，勉強的探囊拿出一枝牙刷，一隻木梳，聊以塞責。他晚上所穿睡衣，還是向首相借的。

中國人不慣穿睡衣，一位中國太太，到英國人家作客，未帶睡衣。女傭告訴主母：「這位客人想是來得匆匆，連睡衣也忘了帶？」有些英國人，晚茶當飯，有客在家，也依然以茶饗客，中國人不習晚茶，有些太太作客時餓得蒙着被褥暗泣。

普通在人家作客，主人不一定一天奉陪到晚，他有自己的日常工作，也給客人留出自己的時間。有的甚至主客僅在餐桌一面。我曾在波虎色先生家住過兩天，他們早餐後，夫婦各回書房工作，因爲兩人都是作家，我們自己在他們園裏散步。波虎色先生書房，就在花園側面，在玻璃長窗裏，我們可見他在伏案寫作，他抬頭也可望見我們，但他從不特意出來招呼。英國人生活呆板，日常安排好生活日程，決不輕易給人以打擾。只告訴你茶飯時間，要你按時去餐室。

你如請僕人做事，必說「請」(Please)字，他代你做後，必說「謝謝」(Thank you)。這幾個字最好常掛在嘴邊，否則就是失禮。我認識一位中國人家，雇有外國男僕，男僕忽然辭職，問他緣故，他告訴人家：「我們太太要我做事時從不說請，做完後從不謝我，我受不了這些。」

他們稱男僕爲 Butler，最懂規矩。貴族之家，一時至四時不使喚僕人，因為這是他們休息時間。自家僕人到聖誕節必需給禮物，不給賞錢，別人家僕人，除管家和所謂「貼身女傭」Personal Maid 給禮物外，聖誕節全要給賞錢。

戰前，如我請客而無男僕代客唱名，席間又無人上菜，可以打電話給公司，問他們租一名男僕，或一名女僕。這些僕人全是專家，一切禮儀全懂，而且服裝整潔，按時登場，全不需主人操心。他們開口閉口都是 YES SIR 或是 YES MADAM，和他們談話，有如身入禮義之邦。英國人也常以此自豪，英國人的所謂君子風範，全是這批人襯托出來的。

戰後社會制度翻了身，當政人士都是貧苦出身，不大提倡這套禮節。以往彬彬有禮的人民也爲衣食奔忙，無暇及禮。但也有若干講究禮節紳士，爲此搖頭嘆息，曾有人組織了儀禮復興會，會長會說過：說個謝字，不費你吹灰之力，而令人痛快，戰後禮儀全失，大家變得粗鹵無禮，公共汽車見女人不讓坐，問話答話也全不客氣，客氣不必化錢化力，何必爲此淪爲蠻夷之邦？他們曾調查以司機和侍者爲最無禮，在他們的分數單上，這兩種人禮貌是零分。

我沒見過戰前英國，對它以前的禮節森嚴，只有在大家的談話中聽到一鱗半爪。在我認爲戰後英國，也還相當注重禮貌，如果由我嚴格的來批禮節分數，該打零分的，倒不是司機和侍者，而是魚販子和屠夫。

(五) 落露孤鶩

夜半，有緊急打門聲，門外站的是涕淚縱橫的一個老太太，哭著告訴我們她是護士，她的女主人現在一交跌地不起，她扶不動她，特來求助。

女主人年已九十，雇一個七十歲的護士小姐，也許是主人年輕時所用，兩人已相伴了幾十年。我們相幫着把人事不知的老太太扶起，再打電話通知她的兒女。

這位老太太名叫亞力山大夫夫人，一人住七間房，一護士一女僕相伴，想來亞力山老先生生前必是一位豪富，所以遺產足供他寡婦過舒適生活。兒女全已成家，都生財有道。只可惜這一切繁榮與旺都似乎和亞力山大夫夫人無關，她仍然孤凄淒的和那位七十歲的護士小姐相處。

老太太至今健在，跌交後第五天，她家又來敲門，要我們去吃她一塊生日蛋糕。她倚枕擁衾，塗了些口紅胭脂，容光煥發，前面放一塊大蛋糕。

這一類老太太在倫敦比比皆是，有時簡直令人覺得倫敦是老太太世界。我初住旅館時，那旅館裏百分之八十旅客都是老太太。她們懶得爲衣食奔忙，把糧食配給證交出，由旅館張羅她們食宿。

我常笑她們是維多利亞女王時代的遺老，一切還是古風。晚餐時，長裙曳地，項上珠練，手上約指，打扮得珠光寶氣，蒼然白髮，波紋猶新，還是新燙的頭髮。她們在餐室相遇，相互寒暄，然後各人架起各式各樣的老光眼鏡，看那張法文菜單。

飯後她們在客室用咖啡，互談着當年往事。九時聽廣播新聞，然後互道晚安，上樓安歇。我日復一日的看她們這種刻板生活，日復一日的看她們不嫌煩的易服晚裝入宴。一眼望去，滿眼晚服，滿眼

白髮，滿眼珠寶，她們人各一席，無人爲伴。一片落霞，一羣獨飛的孤鷺。

每星期也有些兒女前來探視，留在旅館裏同進中餐或晚餐，那時老太太志得意滿，享受些難得的天倫之樂。

以我們中國人來看，外國的倫常觀念令我們驚奇。少年人對老年人不敬，甚至討厭，父子母女間淡漠無情。利析錙銖，一家人算賬算得清清楚楚，兒女沒給養父母義務，老年人還要自謀出路。

爲此本來沉默寡言的英國人，到晚年愛喋喋不休，愛搭訕和人家聊天，他們的感情無所寄託，無處發洩。我旅館裏的兩位老太太，午睡起來，就去客堂坐定，兩人各有固定地位，坐下後或編織毛線或閱讀小說，到午茶時才起身，據說兩人已在那裏整整的坐了十五年！

老太太正義感最強，路見不平出來仗義發言的，常是顛巍巍的老太太。她們居常無事，生活平靜得有如一池死水。偶而路上閒步抱個不平，可以發洩她們殘餘精力。有些錢的老太太出錢邀請所謂「伴侶」(Companion)，打碎她生活裏的寂寞。用不起伴侶的請狗作伴，一犬相隨，到處散步購物。一天我到素放雷夫人家去，她拄杖出迎，邀我參觀她的書房，她一人獨住，却口口聲聲說「我們都得了風溼病」，我茫然不知「我們」是指的她和何人，她察出了我眼睛裏的疑問，笑說：「我的意思是我和我的小北平狗。」想不到連她的北平狗也得了風溼症。

老太太也最虔誠，星期日去教堂必戴帽子。我也認爲這是爲她們的情感找一條出路。老先生們有俱樂部，在俱樂部裏可以消磨時光，老太太們無俱樂部，又不作老先生最愛玩的滾球戲，只得到教堂裏去尋求安慰，把一生的希望和失望寄託在莫須有的天堂。

奇怪的是英國老太太一到晚年，全身發胖，尤其在腿部簡直上下一樣粗。她們愈老愈愛穿花衣服，而且黃鞋黃衣黃手套，黑鞋黑衣黑手套，配合得非常適當。皇太后瑪利，年已八十，裝一頭假髮（

但看上去還像她自己的頭髮），臉擦得緊皮膚的油膏，衣服配合得宜，手裏拿一把捲起的洋傘，也和衣服同色，權當手杖，只覺得她混身肅穆，另有一般莊嚴的美。

但普通老太太，多半臃腫，多半怕人家討厭她年老。言語間竭想取悅年輕人，提起年紀，總是悵然皺眉，每見她們獨自在街頭踽踽，或獨坐在公園裏長凳上，我總覺得外國老年人暮境的可悲。公園裏仕女如雲，到處是花枝招展充滿活力的女孩子，我簡直難以想像，若干年後，這批熱情活潑的姑娘，會變成默然獨坐的孤獨靈魂，我更難想像，現在坐在長椅上的那些淒淒切切的老太太，當年也是被人愛慕的漂亮姑娘！

（六）滿園春色

英國人愛在每天規定一個時候散步，連日理萬機的首相艾德禮，也愛每日清晨在聖詹姆士公園閒步半小時，離他一箭之遙，跟着保護他的便衣偵探。

大概因為舉國有散步習慣，所以英國公園獨多，也獨大。公園裏，沒有我們中國公園裏必有的假山和亭台，却是樹影森森蒼天古木。草地上，絕無任何點綴，小河裏，也只有幾頭小白鴨，一派鄉下風光，沒半點人工堆砌。他們是工業國家人民，嫌棄機器煙囪生活，一心嚮往鄉間，為此城市公園，只要寬大，只要像鄉村，就算滿足。

在倫敦最大的公園是海德公園和攝政公園，（Regent Park）距城較遠有全球最大的植物園，名叫寇公園（Kew Gardens）海德公園最大，人最多，攝政公園裏有馳名的瑪利皇太后玫瑰園，是瑪利皇太后所闢，園裏有露天戲場，每逢夏季常上演莎翁名劇。

公園裏，人最多的時候是夏天，人人搶着在公園裏日光浴，英倫無暑，夏天倒有些像中國秋高氣爽時節，曝日決不嫌暖，於是遊人仕女，輕羅一襲，全出動到公園，一靚在英國最珍貴的陽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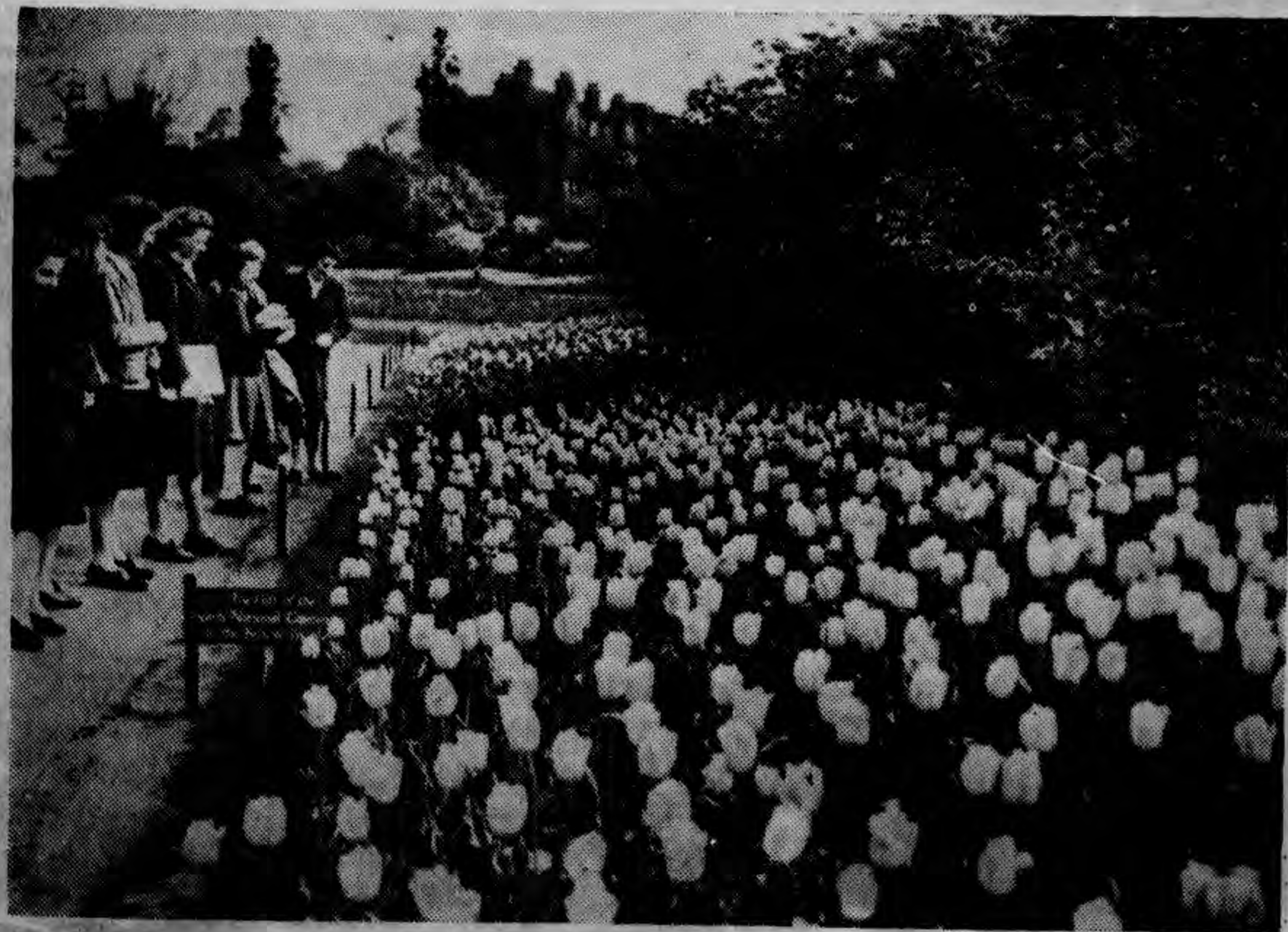
每逢這種時節，觸目處盡是顏色，花色既嬌，衣色更艷，無論小姑娘老太太，淺紅淡紫，粉綠鵝黃，散處在河畔橋邊，地下是綠草如茵，遠處是森天樹林，一幅五彩傑作。

園中有河，有游艇，並不是雇人划而是自己划的小艇，船上沒有船娘，年青男女把衣袖一捲，划得汗濕衣衫，連十歲以下小孩，也有划船所在，是一池淺水，十幾隻小船，管理員身穿齊腹長靴，在淺水裏往來照顧，孩子們各雇一船或兩人合一船，間或也有爸爸陪在一起，一池的稚音歡笑。

老人家袖一包麵包屑，閒坐在池畔餵鵝。園裏有椅，管理人員手持售票簿，每座每人二個銅元，帆布椅三枚銅元，有時你坐上半天，未遇賣票人，有時你剛坐定，他已站在你身邊，買票不買票，在幸與不幸間，如坐在草地，就不必破費。

據說當年爲汽車能否駛入公園，曾引起激烈辯論，有人認爲汽車駛入有利交通，有人認爲公園既供散步，何必要駛車而來？既駕車來，也可暫停園外，徒步進門，何必一人舒適，令人家吃灰？現在公園雖准汽車駛入，但是還規定要緩緩而行。

這些公園原係皇室所有，後來才開放民間，而今人民非特散步其中，海德公園且已變作了一個宣傳場所，如逢風和日暖，公園遊人如雲時，海德公園靠馬路一角，就有人站上凳子，高聲演說，有的發子後面掛一張牌，言明是爲基督教宣傳，有的是爲保守黨，勞工黨，或共產黨演說。初講時聽者藐藐，但講的人決不因聽衆稀少灰心，直着喉嚨儘講，到後來慢慢吸引遊人，慢慢的聽衆裏和他起了辯論，有時愈辯愈兇，辯得臉紅耳赤。雙方辯詞都不像議會裏一樣的彬彬有禮，而是亂用「無聊」(Nonsense)「可笑」(Ridiculous)等通常認爲無禮字眼，記得有一次一個英國人在大罵美國，一位G



倫敦公園一角

「上前辯駁：『你們總說美國不好，以前租借法案期間，你們老是說租借法不好，等租借法一停，你們可又急了。』」所以演講非特是各黨派間之爭，也有男女之爭，國際之爭，宗教之爭，你有怨氣，儘可到公園裏去洩憤，罵當政大員更是常事，有人認爲要看英國民主，當先從海德公園演說看起。

除演說散步外，公園的第三個大功用是情侶集會，只要太陽露面，草地上就是對對成雙情人，有的雙頰緊貼，情話纏綿，有的平躺草地，相抱偎依，有的女的倚在男的肩頭，熱吻得難解難分，有的夾衣呵癢，笑得滿地打滾，一時滿園春意，平添無數奇葩異草。最奇怪的是各自談愛，全無視於咫尺外的旁觀者，似乎爐火純青，他們的愛已達到忘我境界，幾尺外，有時有年輕母親，倚着嬰孩推椅，在編織毛線，對咫尺外的如火如荼的熱愛場合，也置若罔聞。我脫不了一個東方人的大驚小怪，對這青天白日衆目昭彰下面的熱烈表現，有說不出的好奇。我常在下午夾一本書，挑一個向陽位子坐下，竭目四望，好像在看電影上的特寫鏡頭，每一對在表現各式各樣的不同姿態。路人全漠然無觀，只有一位才學步的小孩，和我有同感，我看他呆立在一對熱吻中的情侶前，凝神注視，久久未走開。

英國什麼都講精緻，據稱攝政公園比海德公園高一等，沒有像海德公園中那樣的放浪形骸，但是在攝政公園，也常見這種鏡頭，只有情侶數目較少而已。

一夜晚愛歸來，我說我可以從海德公園抄近路回家，朋友力阻，我以為他們怕我見勇徑強徒，一驚萬分，說我無錢可供他捨割，他們也笑起來：「倒不是怕你被劫，而是現在月淡燈昏，你又近視，我們怕你在叢草深處，驚碎了滿園春意。」

(七) 海 濱

我出生在江南，自小只見小河小池，幾曾見過汪洋大海。對我想望中的海，我永遠存着又愛又不敢愛的心。

第一次見海是在去英途中，我倚窗俯視，只覺得觸目處盡是藍色，藍天藍水，旅伴告訴我「這是地中海」。我貼額在窗，久久不答，我猶如一個單戀者，突然和自己仰慕的對象覲面，驚喜不能致一詞，我只注視着藍色宇宙，一時分不出一錢相接的水天，囑稿時，我竟表達不出我對大海的第一個印象和感情，只淡淡的帶上：「海水清澈，俯視時白雲竟深在海底。」

抵英後我才正式和大海行見面禮，友人帶我去白萊墩海邊，車窗裏遙望大海，又挑起了我平素對海欲愛未愛想愛又不敢愛的錯綜情緒，同行英國人，見海眉飛色舞，英國人感情，最愛含蓄，對大海，他們却決不掩飾自己的一往深情。

我閒坐在鵝卵石海濱，環顧四週，似乎只有我一人衣冠楚楚，沙灘上玉體橫陳，躺的是一行穿着海水浴衣的年青姑娘，所謂海水浴衣，普通是一個乳罩，一條三角褲，用各色花布縫製。不穿海濱浴衣的姑娘，把上身往上提，裙子往下褪，露出胸腹中的一段白肉，鞋襪全除，赤足仰臥，承受着海風和陽光。孩子們步履未穩，却也已學着大人們榜樣，赤足涉水，在水灘相接處戲耍。

男人們做着領，捲起袖子揮腿，似乎一到海濱，塵世間的禮儀習俗全都隨潮而去，這裏只是一個原始地帶，半裸體男女，手帕遮着臉，呼呼睡去，大風括處，海濤澎湃，我常為這些酣睡的美人担心，唯恐她們在睡夢中給大海捲去。

小孩子手執鐵鏟鐵桶，在挖掘海邊沙泥，靠海處，也有三數小汽輪，兜搭生意，問大家要不要乘船看海，有些盡興歸來的乘客，嘻笑下船，衣履給浪花濕透。

多 我去海濱之日，是英國最熱的一天，男女老幼紛紛入海游泳，慚愧我因第一次去海邊，一身普通裝束，不能盡情承受海風日光，更遑論戲水。同行一位中國朋友，自稱游泳能手，雙腳才入水，立刻逃回來，海水冰冷，入水混身打顫，他直說：「我真佩服這批英國人，這樣不怕冷。」秋寒時節，我再去海濱，海風刺骨，淺水處，仍有人在游水，我念起在暑天臨陣退却的那位朋友，不得不佩服和羨慕這些耐寒的冬青。

濱海都是小吃店，所售全是海味，蛤蜊螺絲，海魚海蟹，全是煮熟後加些鹽和醋，分小盤一一陳列在桌上，每盤值若干，付錢後攤在桌邊閒吃，有些像中國吃担担麵的派頭，有些把裝在玻璃瓶裏的蛤蜊螺絲買回去，不負自己去海一行。

海邊旅館冬季時已開始預訂，英國人家無論妻子丈夫，一年全要有兩週休假，丈夫假期，多半是機關規定，妻子雖不辦公，日日柴米油鹽，也够操心，所以必有兩週完全休息，不炊不洗，休假期間有的出國，不出國的大半去海濱。英國依然有殘餘階級觀念，若十海口是貴族避暑地方，旅館別墅索價奇昂，若干是平民游息之區，比較便宜，全是工人階級去度假，原來幫我做散工的詹姆士太太幾次對我誇口她已在海邊定下旅館，和丈夫同去，「如果那時下雨，我真會哭瞎眼睛。」許多和詹姆士太太有同感的，都寫信給航空部氣象測驗處，要它代他們預測在他們度假期間，是否下雨。

海邊娛樂場所也多，有音樂廳，有舞廳，有戲園，有遊戲場，每一海口，都有伸長入海的狹長建築物，名叫 Piers，上面也設有茶座，有的 Pier 較長，上面還設有小火車通行。

白萊墩是薛福成舊游之地，他的游記裏說，由倫敦去白萊墩，約煮五斗米時間，他曾坐在那裏遠

望望美洲亞洲。在那裏當然望不見美洲，我現在可能望見的，是殘破的Bosnia，是一望無際的碧海，向遠在希特勒叱咤風雲時日，這海邊一日數警，游人絕跡，名勝避暑地區全部戒嚴，海濱成了國防第一線，我曾閒步在海邊四週，找不出當年設防痕跡，似乎防禦敵人，全靠這大海的天險，後來有人告我，說是國防第一線，並不設在海邊，而是設在海裏。

自倫敦去海邊的指路碑，全是新置，歐戰緊急期間，一切指路碑全毀，唯恐一旦敵人忽然入寇，濱海居民全部疏散，至今還能見轟炸殘跡，戰後第一年開放海口時節，游人特多，全要重見闊別幾年的大海。

我離數度去海，却依然說不出對海的複雜感情，甚至我從未一掬或一觸藍色海水，我總是衣冠楚楚的向海而坐，凝視着那碧波巨浪，我也曾想換一套游泳衣，入海一浴，但我總是欲行又止，以看它一眼爲已足——我倒底只是一個東方的江南人。

(八) 櫃台底下

初到英倫，看別人能買到生茶油，買到洗衣肥皂，買到罐頭香腸，每逢我去買時，店主夥計全都搖頭：「這東西難買，對不起，我們沒有。」我先以爲他們欺侮中國人，後來就教一位能幹主婦，她說：「不，這些都放在櫃台底下。」

就此我常聽到「櫃台底下」(Under the Counter)這新名詞。櫃台底下並非黑市，而是代表店主和店員的交情，譬如生茶油來源稀少，不能供應每一個雇主，於是店員乾脆把它放在櫃台底下，只供應相熟雇主，然而並不提高價格。

這原意本無私心，日久以後，熟雇主唯恐給店員遺棄，新雇主力求結歡店主，形成了新舊雇主的爭寵，舊雇主爲鞏固舊情，時常逢時逢節，送一包香烟，或是給十個先令爲禮物；新雇主爲結新交，更不惜些些小禮，由此這種交情由精神的漸移爲物質的。舉凡屠夫、漁販、蔬菜商、香烟店老闆，無一不有新交舊友，如果你新去摸不着頭路，簡直是一籌莫展。

謝謝肯那特夫人，告訴我：「你去轉灣的那家肉鋪登記，我認識那屠夫。」她又唯恐我難爲情提她名字，巴巴的把我帶去，把我介紹給那名叫愛德華年輕屠夫。

英國最缺肉類，爲此屠夫氣餒冲天，人人爭着結歡於他。據說有些人也給他送節禮，有些人給他現款，有些人送香烟，這樣兩邊沾光，一面可多吃到些肉，一面收到些小禮，英國主婦因爲肉的配給太少，常問屠夫要些骨頭燉湯（骨頭不任配給之列）。如和屠夫交情好的，骨頭上還有餘肉，如果和他只有淡淡之交，那就只有孤零零的光骨頭一根，有時還受他閒氣：「這次沒有，下星期給你一根。」我素不會買東西，連豬羊牛肉也分辨不出，又常聽人說屠夫不容易對付，因此，我走到肉店就心跳，幾位主婦勸我，最好我能結交結交那愛德華先生，但我不知從何結交起。

麥丁那太太和我出去買糖漿，她悄悄的對女店員說：「我要上好的」女店員點點頭會意，在櫃台底下取出她們的上好糖漿來，包紮完畢，麥太太掏出兩個先令，塞在女店員手裏，笑着說「喝杯酒的」（Have A drink）。

一週後我去屠夫處，正值午後雇主稀少，我同去的朋友俯耳說：「這正是你結交他的好機會。」我臉紅耳赤，前面是手執鋼刀的屠夫，我怯生生的掏出十個先令，眼望着別處放到他手裏，像背書似的把才學的一句英語說出來「喝一杯酒。」

我應該承認我是一個最無能的主婦，我憎恨買東西，我憎恨排隊，我憎恨配菜，更憎恨的，有些

東西我根本不認識，再加外國人見我是一個瘦小的中國女人，從不重視我，每逢我和朋友們進店鋪，店員看見他們，總說YES SIR或是YES MADAM，看見我，總是YES MY DEAR，他們的第一聲稱呼就引起我自卑情緒。

第一天去菜蔬鋪，我指着一堆菜說：「我要這白菜」，店員說：「不，這是「莖」，我倉皇不知所措，又指着隔壁一堆菜說：「那麼，我買些葱吧」，店員啞然失笑：「這是韭菜，天哪，還是我來替你介紹幾樣吧！」

經歷過這些奇窘後我總是指天起誓，我再也不買菜，甚至暗自傷心，渴念着回中國，我羨慕那些老練能幹的主婦，到處安之若素，永不像我這樣的侷促不安，永不像我這樣的張皇失措。

魚鋪裏的老闆，教訓我要帶報紙去包魚，甚至對我提出口號「沒有報，沒有魚。」我又發誓永生不去買魚，但一星期後無菜佐膳，又只好去受氣受窘，我看別的主婦把魚翻來覆去，問長問短，我連魚的名字也叫不出，更分不出優劣，我總是買些最貴又最劣等的海魚。

香烟店裏我也碰壁，我的同伴常週濟我香烟，去法期間，我看他買一匣胭脂，一條口紅：「這是香烟店裏我老閻娘的」，我這才知道他香烟源源不斷而來的秘密。

給我女朋友香烟店老闆娘的「，我這才知道他香烟源源不斷而來的秘密。

連衣鋪也有「櫃台底下」的衣料，譬如今年時行大紫，大紫色衣料的必多，於是他乾脆把大紫衣

料，收在櫃台底下，一面又給電話熟雇主：「大紫衣料到了，你要不要買一件？」

我幾位英國女友，常把他們的熟店員名字抄給我，「去找她們，只要說是我們介紹來的，包你買得到。」慚愧我從未去一試，為新聞工作，我也常和陌生人見面，也能和陌生人處之泰然，但對賣東西，我實在是一名白癡。

在我旅英兩年間，我只有給過那十個先令小費，另一家蔬菜鋪的老頭兒，待我獨厚，常自勸給我

櫃台底下的椅子，我在購物籃底下，偷偷的放了一塊牛油，想去報答他好意，却幾次原封帶了回來，我總找不到一個交給他的適當機緣。

(九) 遺言

一日和史德寧夫婦晚餐後，閒坐無事，我探囊掏出一個銅元，不知怎樣的我把頭仰起，把銅元放在眼皮上，史太太一手把銅元拿走，轉身對我對面的人說：「她怎樣會想起把銅元放在眼皮上的？真是個孩子。」我無法把它的語調寫出來，但一聽就是中國人說童言無忌的那種派頭。

後來我才知道，在英國，只有死人的眼皮上才放銅元，到入殮時節，那一個先搶着把銅元擲出去，那一個就可交好運。

在英國，人死以後親族沒有號啕大哭，却都是各自躲在房裏低聲飲泣，沒有尼姑和尚做道場，只有在教堂裏爲亡靈祈禱，沒有披麻帶孝，只是男人一條黑領帶，女人一頂黑帽，沒有公親族長來分家，只有律師來閱讀遺囑。

大凡英人生前，都立遺囑，關於財產分配和身後料理，全在遺囑上寫得清清楚楚，如果無遺囑而突然身死，那麼他全部遺產，就留給最親近的親族，或由他最親近的幾家親族均分，如遺囑上規定火葬，葬後把骨灰盛在匣子裏，入土或擱置桌上，都按遺囑辦理。

自從衣食配給實行以來，人死以後又多一道手續，舉行葬禮前，先得去警察局領死亡證，去領死亡證時要隨帶醫生證明書，證明他何病而死，更要緊的是交還衣食分配證，人既已死，無需衣食，必需交出，才免活人借用。英國人平時又講究私人生活，彼此不相問津：一個年輕妻子，丈夫死後去

警察局交各種證件，單單缺少糖菓配給證，在她丈夫生前，她從不知道他把糖菓配給證放在那裏，因此遍覓不得，警察局認為不交齊證件不能簽發死亡證。天幸在預定葬禮前幾分鐘，找到了那張寶貝配給證，才如期舉行葬禮。

警察局簽發死亡證後，就通知遺產稅局，某區某人死了，要收遺產稅，這樣遺產稅收稅員也可如期趕至。

外國人履行個人主義，剛愎一生，臨死都立遺囑作為他死後的聲音，代他分配家財。他們總是先到律師處立好遺囑，律師和他各執一張，律師決不把遺囑內容，向第三者洩漏。一個人好惡常變，所以律師處的遺囑，當事人也常去更動。

有些貴冑之家，常有所謂「家傳珍寶」(Family Jewel)，代代相傳，只有使用權而無所有權，婆傳給媳，媳再傳孫媳，遺囑上都規定「供你一生使用」不能變賣，貴族們立遺囑稱太太為「我的寡婦」，稱襲他爵位的人為「我的承繼人」，或是「新公爵」「新伯爵」。他們多半重視襲他爵位的人(那怕並非自己兒子)，凡家傳東西，多半傳給襲爵子嗣，寡婦次要，而且如果子嗣結婚，有了新夫人，那孀居婆婆的家傳珠寶，還得出讓。

遺囑當然全是隨各人好惡而立，但其中也包括人情物理。一位丈夫早和太太分居，然未離婚，和一位情婦同居，死後把全部財產，留給情婦，太太分文未得。太太向法院控告亡夫，說自己無以為生，在生不睦，倒也罷了，為何死後還不留寡婦生活費用？法官判下來，遺產中得每週分五鎊錢給寡婦，推翻了遺言。

西方倫常觀念和東方截然不同，曾記我一位姓田同學的房東太太，她的母親和她住在一起，她常去田君處怨她母親，認為他收容了她，却還不知感恩，成天囉唆，我同學說：「還不是因為她是你母

親，她給你種種勸告，也無非好意」，房東太太大不高興，認為我的同學偏向了老太婆。

外國人的風燭殘年，太過可憐，年輕的對他們不孝不敬，因此老先生常常年近古稀還要續絃，解暮年寂寞，老太太找一個所謂伴侶，伴她晚年。有些有錢的僱伴侶時就講好：「你好好伴我，我以後遺囑裏必然有你。」伴侶當然也納所得稅，因為他也有固定收入。

沒有錢的老太太最苦，為此一入中年，女人們就未雨綢繆的儲蓄起來，有的保了壽險，這樣至少死後還有一筆保險費可令人覬覦，因此在生前也可以受些人情溫暖。有些老太太獨居一室，外界對他生死不知，到了有那家門口堆了四五瓶牛奶未有人出來拿進去，警察就要破門而入，這時節常發現僵臥在床的老婦人，不詳其死時間，更無人送終。

其實，外國人一過中年，一立遺囑，就好像塵緣已了，以後歲月就是對未來世界的嚮往。我常聽老太太們談話：「我已去律師那裏，立了遺囑，現在我感覺安全」(Now I feel safe)，我簡直無從了解，為何一立遺囑，會感覺安全。後來我才領悟也許這和中國老年人先做棺木是同樣意思，老年人一見棺木做成，也有安全感。

但我總不愛談遺囑，我訂好機票回國時，一位外國太太好心勸我：「飛行可能出事，你還是先立張遺囑，可以感覺安全。」又是感覺安全，天哪，爲他這句話，我直到抵達南京時，才真正感覺自己安全。

(十) 我的寂寞

我生心愛熱鬧，與靜字無緣，病傷寒後，才稍解靜中滋味。居英二載，竟出其不意的愛上了寂

寞。

居友值市時間，環境最清幽。小小一間起坐間，窗外是一道冬青短籬。我老愛抱膝倚窗，悄然獨坐。廚房朝西，英倫無夏，晚來陽光滿室。備晚餐時，我常帶一本書，邊炊邊讀。廚房外一個小小花園，晚飯前後，樓下房東夫婦，總忙著在那裏種草蒔花。太太捲起袖子，推著平草機，仰視見我，總無言的含笑揮手。

遷居克雷登堂後，房間較大，屋內全是英國老式佈置，光綫不足，陰森森的更添靜意。每逢有人按鈴，我屈指可算出來人，星期二必是送配給食物的，星期三是洗衣作人。星期六是有人來收牛奶錢。此外除不速之客外，很少人來擾我。

我除讀報寫作外，大半時間化在欣賞寂寞。我不愛收音機，却愛生一盆熊熊爐火，坐看火舌吞吐。甚至我走遍倫敦，想買一柱香，伴靜中的我。

每逢我倚榻而坐，萬籟無聲時，似乎四圍是一泓清水，洗盡了我一生世俗煩惱，佛說靜能生慧，那時我真會覺得混身都是飛來的聰明。

在這無根的聰明裏充滿着宗教氣息。記得我臥病在重慶時，聽樓下產科裏新生嬰兒的啼聲，聽樓上哀新死者的啜泣，我也有無窮感慨，却不涉宗教。那時節，我甚至瞧不起每一個以神為安慰的教徒。我常自誇，如果有一天我信教，那並不是以神為教主，只是忽然的我的意境和耶穌的或和釋迦牟尼的相接，我只能引他們為同道。旅英以來，模糊間我覺得領悟了一些前所未悟的道理，而且依稀覺得這新的領悟是屬於宗教方面的。

慚愧我說不明白究竟我領悟了些什麼，大概是我素無慧根，也從沒有給自己一個靜靜機緣去體會人生。驀然一靜，寂寞培養了智慧，智慧啓示了我對人生的看法。這看法又無意間和宗教吻合。

有時合上眼，我覺得此心如水，可以皈依。甚至輕飄飄的可以超凡。接報館歸國電召時，我曾給信我的上司，告訴我當時的心境，我說：「世界上能容入世的和尚，却容不了出世的記者。」

英人喜寂，不愛和人多有酬酢來往。國外友朋不少，但我獨居時候較多。倫敦天氣陰多於晴，白茫茫的終日如在霧中。四圍都是靜意。

記得大聲、怒人在英時，周末常來我處，囑着他們要周末自殺。倫敦一到星期六下午，所有商店全關門，全城蕭條，茫茫的無處投奔。電影院外，一字長蛇陣的排起售票隊，真不知把自己寄託何處。星期日英國人去教堂，下午路上寂寞無人。友人劉君，把英國的星期天定名為英國「國喪日」。因為在我們外國人看來星期天真是毫無生氣。

這些嘆息無聊的友人，擁有我的全部同情，我的住處常是他們抑鬱牢騷的貯藏室，讓他們在我那裏儘情傾訴各人的寂寞。我總婉言爲他們設計排遣辦法。有一天一位朋友却要我住嘴：「下次即令我作駐英大使，我也還要考慮是否赴任。」

他們患的是懷鄉病，認爲要解寂寞，除非回鄉。我的寂寞似乎屬於另外一種。即令倫敦全是聲音，我依然有我的寂寞。即令我回歸故國，我仍願保留和喜愛我的一份靜寂。

也許我是學會了外國人的所謂 *Privacy*，所以住在浮爾堂，雖是熱哄哄的，我却百計想搬出，成立我自己的家。遷居之日，我又依戀起來。當夜浮爾堂女主人又來電：「我們已用過晚飯，沒有你在，寂寞得緊，過你房間時，漆黑無光，我們閨家都懷念你。」我掛上聽筒，伏案大哭，不明白幹什麼。我一面要傷別，一面又要製造寂寞。

友朋們知我好動，都不信我居然會靜。來信紛紛笑我冒充風雅，言愛寂。我百口莫辯，我實在有時衷心愛上寂寞。寂寞中，似乎能年光倒流，似乎父親未死，似乎老母在側，似乎我也未經過生離

和死別。往事歷歷，我又度一次我一生中最精采的幾段。靜到極處時，連往事也無，只一張白紙，遺忘了自己存在。

若干僑英人士，耐不了寂寞的，常迷失本性，有的甚至自殺。寂寞也可以殺人。謝謝我病中培養了寂寞的忍耐力，客中孕育了對寂寞的喜愛，因此在外兩年，還未失常態。

初去英國，寂寞得我不知道如何自處，歸國時，却想起國內的紛擾就裹足不前。我怕一旦歸國，再無從享受靜中樂趣。我幾度關上書房門，閉目閒坐，希望能在離英前，儲蓄一點寂寞，最好能體會出爲什麼我也學會了安於寂寞，爲什麼我竟然能由寂寞而有出世之感——但我總沒有找到錢索。

也許錢索就在眼前，我的同伴，愛寂寞甚於愛我，閒時難得發言。在他處，我第一次學到「我愛寂寞」的句子，在他處，我學慣了悄然無聲，在他處，我體會了「沉默是最好的語言」，在他處，我懂得了怎樣把感情的游資訴諸寂寞。

旅英兩年，我學習了許多，但對寂寞的欣賞和喜愛，應該是我最大的收穫。

(十一) 古宮和古塔

從倫敦溯泰晤士河，乘汽船一小時可達亨利八世的故居漢普頓宮 (Hampton Court)，宮外是一片獵場，樹木森森，綠蔭叢裏，偶而也有幾頭小鹿在來去徘徊。

亨利八世是一位不可一世的英雄，剛愎自用，先後結婚了六次。憑弔漢普頓宮時，大家搶看的是這位皇帝的魁梧遺像。他有兩女一男，太子襲位後早夭，傳位給大姊瑪利，就是瑪利女皇，女皇和西班牙王結婚而無嗣，傳位給妹妹伊利莎白，即後來英明的伊利莎白女皇。所以亨利八世非特有六后，



從泰晤士河看倫敦塔

而且所生二女一男，也全部襲了皇位。

御花園大極，有前園、後園、側園，在宮殿樓上俯視，到處噴泉，到處五色繽紛。花匠獨具匠心，把各種顏色花卉，植在一處，配合得令人眼花撩亂。

宮殿規模，大致有些像法國的凡爾賽宮，一層轉樓，中間有一個噴泉的天井。樓上有皇帝臥室，皇后臥室，帝后接見臣屬室，更衣室，房間都不大，陳設也並不華麗。以現在眼光來看，中等人家就可有當年的皇室享受。皇廷和普通人家不同的，是天花板上和四壁上，常有名家的整幅名畫。壁上所懸更是珍貴傑作。

最令我奇怪的，是陳設中國瓷器漆器之多：有大缸，大花瓶，和有類藥店放藥的大磁瓶。仔細看來，這些瓷器並不名貴，瓷質很粗，大抵當年東西遠隔，東方名產能到西方已是不易，何況大件東西，所以不暇選擇是好是壞。皇后寢宮壁爐架上，有兩尊送子觀音，也不知是否也有中國人向觀音求子的迷信。

寢宮裏，床上帳幔被褥週全，依然保持當年摺疊懸掛方法，帳子是中國式的方頂，高幾及天花板，有的是綉花，紅色紫色不等，都是綢緞，並非珠蘿紗，而且質料極厚，我常想幸好是無夏倫敦，否則夏天把帳子拉起，豈不令人熱死。

寢宮中也有中國福建漆器衣櫃，有些帳子四角，插些雉毛當飾物。這些東西全已有數百年歷史，雖是收拾得好，然而綢緞褪色，又有塵垢，顯得異常破舊。加以寢宮間口不大，若干陳設，因戰事疏散下鄉，尚未搬回，空空曠曠的有些蕭條。我的一位朋友，才從北平參觀中國的故宮後來英，笑指著皇后寢宮說：「我們宮女的寢室，也比它好些。」

我不懂藝術，無從介紹宮內最精采的各式名畫，我只能說每室都懸有若干油畫：有風景、有人物

，人物裏包括皇帝皇后公主太子和歷代的若干名媛。登樓第一室，懸的是亨利八世時代所用的各式武器。宮側有廚房，三百年前英國宮廷的御廚房，和目前中國的鄉下廚房非常相像，廚房也是殘破不堪，供人憑弔，桌上還陳有殘破碗片，讓人可窺見當時的陶器瓷器。

亨利八世是叱咤一時的風雲人物，他的太子和長女，都優柔寡斷，只有次女伊利莎白，遺傳了父性。伊利莎白的母親安保以是亨利八世的第二位皇后，冒犯天威，給皇帝下令斬首。斬首地方就在倫敦塔（London Tower）裏。倫敦塔並非一塔，也是宮殿，裏面有皇家監獄。在瑪利女皇和伊利莎白女皇時代，漢普頓宮是他們正宮，倫敦塔是她們行宮。宮殿中的一塊小方場，在宮廷教堂側邊，就是伊利莎白女皇母親的行刑處。倫敦人士盛傳倫敦塔裏有鬼，因為其中死人太多，而鬼裏最出名的是伊利莎白女皇的母親。聽說常見她服白衣，手執聖經，在刑台旁邊徘徊。

倫敦塔裏的那一小方刑台，對伊利莎白女皇的關係最切，她母后喪生於此，後來她的愛人愛撒克斯爵士也由她下令，斬首在此。女皇愛這年輕英俊的爵士是世所週知，據稗官野史所傳，她會幾度向他求婚，而爵士認為他堂堂男子決不做女皇的丈夫，如果她真愛他，就該把皇位傳他，自己退居皇后。但是女皇也是野心勃勃，決不肯放棄皇冠，甯願割愛，其後女皇命他出征愛爾蘭。愛撒克斯爵士却回師有反意，女皇下令捕他，她雖愛他，但是社稷為重，不得不把他下獄，判了死刑。當時她自然肝腸寸斷，最後一次見面時，女皇給他一枚約指，和他相約：「如你肯悔悟改過，你有所求，只要把約指交來，我便明白，一定赦你。」

爵士倔強，臨刑前夕，也未見有約指交來，於是她只得把心一橫，下令行刑。但爲了愛他，仍不忍在市曹行刑，而把他斬首在宮裏。爵士死後若干年，一位掃桑普頓夫人在易簪時，忽然要求一見女皇，她對女皇懺悔，說是爵士刑前原有約指一枚要她轉呈女皇，她因和女皇不睦，把約指壓下未交，

當然她並不知道這一下犧牲了爵士性命。在她臨死前，她覺得非一述這件負疚事以減輕良心上的負擔。女皇聞訊後的悲憤可以想見，她拚命推搖這瀕死的女人，恨恨的說：「如果我寬恕你，上帝也不會恕你的。」

這倫敦塔裏，充滿了辛酸、美麗、可怖的故事，我去英之日，因為塔中陳設疏散下鄉，暫不開放。我去參觀時，也只有開放了幾室。每一室都有囚居那一位名人的故事。入門處和進門後各處有守衛，都服當年衛士服裝，黑衣紅邊闊帽，古氣盎然。

小說上常描寫倫敦塔裏的地道和各式機關，一按扭就有機關佈景出現，我參觀時未見這些。見到的只是些淒涼的教堂，狹小螺旋式的樓梯。離塔時已晚，我回首望鐵欄圍處的刑台，毛髮聳然，夜霧裏，我疑神見鬼的依稀見到了那白衣無頭鬼在刑台邊徘徊。

(十二) 三看中國戲

鑒式一納一本「王寶劍」，在英國會轟動一時，現在大劇院雖已不上演，小城市和小戲院依然上演。去夏倫敦攝政公園的露天戲場，又演「王寶劍」，我因此有機會一睹這名劇。

這次的戲班和演員全是二三流人物，服飾也不顯明，一無是處。開幕時兩位演員，瓜皮帽、青衣青褲，化裝成中國人，站在場中對全體觀眾一揖，這是中國京劇中所未有，不知他們從那裏學來？

王寶劍是話劇，並非歌劇，但舞台上排場，全按中國京劇。譬如演到一半，必給演員喝些水，其實中國演員唱京戲，爲潤嗓子，才當衆喝水，而搬到外國，連演中國話劇時，演員都得喝水。

劇中音樂配的是京戲裏的梆子腔，每逢有人出場，就演奏一道，雖是話劇，劇中人仍然按中國劇

一樣的做手勢走台步，總之除不唱外，其他一切都是京劇化。

代戰公主和替平貴騎馬時，不會中國舞台上的騎馬姿勢，就改用了執馬鞭，跳外國的跑跳步。王寶釵在寒窯裏開門，並不像中國戲裏的拔開門門，却是把門把一轉，好像幾百年前寒窯裏裝的是外國式洋鎗。

代戰公主更是一副外國神情，行禮走路儀式，全循西禮，表示他是番邦公主。我隔座的一位英國太太，喜歡考據，她說代戰公主來自中國北邊，「必然是俄國人」。(She must be Russian)。這一齣「王寶釵」引得外國人發笑，也引得中國人發笑，尤其是女角們一扭一扭的走中國台步，舞台上打雜的故意穿進穿出，令人感覺滑稽。

中國人在倫敦會組織了一個中華劇社，演過一次京戲，倒是貨真價實，演的是「游龍戲鳳」和「打漁殺家」，瑪利皇太后雖年已八十，從未見過中國京戲，也特趕到。艾德禮首相夫人、小姐，也全參加。英國上流社會，一聽瑪利皇太后御駕親臨，又聽說是中國歌劇，全換晚禮服到場，有的穿燕尾服，女的曳地長裙。

瑪利皇太后由中國鄭天錫大使陪同坐在包廂，一面翻譯，一面觀劇，看得津津有味。「打漁殺家」開演時花臉登場，嚇得全座一驚。次日各報敘述頗詳，認為中國歌劇的聲音太高太刺耳，但對服裝手勢姿態，非常欣賞。

演「游龍戲鳳」和「打漁殺家」時，也有一人身穿中國長袍，為演員執壺，為舞台搬動椅子。因此倫敦大學的東方語言學校學生，認為中國舞台全是如此。他們中學中文的一批學生，畢業時演自編自導的中國戲，也有一人坐在旁邊，代演員服務，每隔若干時必把大碗給演員喝水，甚至誇大其辭在劇情發展過程中，這位旁觀管道具的仁兄，也隨劇情表示其喜怒哀樂。

中國話劇從未出國，目前外國人對中國舞台的印象，認為中國舞台必然有一個與劇情無關的人管道具，管給演員們打毛巾喝水，他們稱之爲 Property man。凡演中國戲，一定要把這人點綴在內。我離英期間，聽說有位英國人在寫慈禧太后，又聽說已經寫好，正在接洽上演地方。可惜我匆匆而走，未緣一面，不知他們演此戲時，是否也要把中國京戲台上的敬茶人物安置在內。我在英時只知有一家在上演一隻歌劇，名叫「中國的娜丁格兒」，可惜我因事未能去一觀，聽看過這戲的朋友們說，這齣戲故事雖荒誕不經，却並無侮辱中國地方。

還有一家演雜耍戲的，也在演一位中國人，背拖大辮，身服清服，有些關注中國的英國友人，看後告訴我們，勸我們寫信去更正。但去信後消息杳然，他們認為他們既非爲介紹中國而演，歪曲些事實又何妨，反正本來目的，只在博觀衆一粲。

英國人對中國京劇最喜愛的，是中國的服裝，中國絲綢已是他們素所欣賞羨慕，何況又有綉花，又有滿頭珠翠。當「王寶釧」在大戲院上演期間，老闆爲應觀衆的要求，終場後在後台掛起劇中人衣衫，供人參觀，每人收費二先令又半（合半塊美金）觀者竟排隊前往。

因爲這點殘餘印象，若干英國人還以爲中國人至今穿這種「美麗衣裳」（引他們語），我的房東太太也以爲我的旗袍不能代表中國，天天埋怨我：「幹嗎不穿道地中國衣服？」

（十三）這也算夏天

去英時經過印度，天天在颶風冰淇淋中過活，忘記了世上還有冬天，把大衣也丟在加城。抵英時正當十月，寒風刺骨，凍得翌晨就傷風。

所幸的是其後幾天風和日暖，寒暑表升到華氏七十五度。在電梯上，我遇到一位圍着黑狐的老太太，見面不免寒暄，我笑說：「今天到暖和，」她的回答是：「噢，暖得真像夏天。」

我一時惶惑不知所對，只默然注視她胸前黑狐。其後我每和英國人談起天氣，總聽他們說：「我愛夏天」。我當時所想的夏天，是印度雷聲電閃的恐怖之夜，是汗流浹背的無眠深宵，所以我總把頭一搖：「我不愛夏天。」

英倫多風，海風四面吹來，英國有句古諺，叫做「三月來如獅子去如羊」(March comes like lion and goes like lamb)。三月之交，還刮大風，猶有寒意，三月之梢，就微透春訊，至少不再有奇寒。但是我去英第一年，經了一個春季，未見春天。壁爐裏餘燼未熄，看日曆却是夏季已臨。正恍惚不解間，霧散日出，人人到戶外曝日，又依稀是我們江南的冬天。

夏季外出，依然身披大衣，夏日下，只覺得渾身溫暖，全無暑意，我這才了解爲什那英國人全愛夏天。夏天兼做了春天，滿目春意。

倫敦也多霧，而夏季則晴天較多，中國蜀犬吠日，因爲少見太陽，一見日出，連犬也表示驚駭與抗議。倫敦也少太陽，但一見日出，却全體動員歡迎。有人挖苦倫敦人，登扶梯晒太陽，隨着太陽步步高升。

每逢日出，滿城全是喜氣，扶老攜幼，身帶乾糧，全家出發晒太陽。我會笑說：「在國內只見母親每逢黃梅節，翻箱倒籠晒衣服，唯恐發霉，却沒見你們這樣連人也拿出來晒的。」

他們曝日，總愛脫襪除鞋，仰臥草地。我的一個朋友以爲英國人之所以得風濕症，全因爲這樣在陰濕草地午睡所致。我不敢贊同他的意見，我認爲主因應該是英國少見太陽。

抵英才兩月，我就學會了英國人愛太陽脾氣。我記得我十月七日抵英，到十一月還未和陽光一面

，對太陽有說不出的懷念追憶。十一月初，在濃霧裏，我才初和英國的太陽見面，是一個有如鹹鴨蛋黃的東西。

我在英時，有一時期陰雨連綿，一月不息，突然的太陽露面，全國大喜欲狂，報紙記者聲稱連日晴天，有利農作物，這幾日太陽可抵上若干萬美金。

沒有太陽的英國，一團陰氣，早上進餐，必需開燈，到三四點鐘，又需要燈光，成日如在晚間。伊莉莎白公主有一天會對一位英國科學家說：「科學這樣昌明，却驅不散倫敦的霧，你們幹嗎不從這地方着手？」

倫敦的霧，人稱是訓練英人遠見的好東西，我却對它絕無好感，爲此對無霧夏天，特別喜愛。英國人愛在夏天去大陸旅行，我常笑他們不會擇時。英國最精采的是夏季，他們却在夏季反離開英國。前年英國根本無夏，我的全部夏裝，被遺棄在箱子裏，未曾動過，連春裝也是才試就卸，倏忽間冬季又臨，街上行人，一年四季有穿皮大衣。去年才見了倫敦夏天，最高紀錄達八十五度。

八十度時，已是全國一片曬熱聲，白衣黑眼鏡，有些倫敦婦女喜歡過穿夏裝的癢，微有熱意，立即改裝。我樓下的太太，有一天來敲我房門，同我是否贊成打開走廊門睡覺。「天哪，我昨天熱得一夜無眠」。她的建議使我吃了一驚，我的回答也使她奇怪，我說：「在我這根本算不了熱，我天天還是蓋着毯子睡覺。」

在英國不大見到電扇，也無有抗熱設備，爲此我們駐英鄭大使夫人的一柄檀香摺扇，也上了英國晚報，認爲鄭夫人真是福氣人，居然想着帶了扇子來。

英國醫生愛囑咐人家，到夏天儘量到戶外走走，因爲其他時間戶外活動機會太少。好像連醫生都以太陽作治病良方。英國電影業常常埋怨他們的趕不上好萊塢，不是爲技術，不是爲人材，不是爲設

備，却是爲那撈什子不愛露面太陽。

英國的太陽的確特別可愛，並不是我連外國的太陽都覺得比中國的好，而是因爲在那裏，沒有火傘高張日子，太陽從沒有晒得你發昏，只使你到溫暖爲止。因此一有太陽，人人歡迎。夏天英國有露天劇場，我去看戲時夕陽正好，滿院陽光，那時正當仲夏，我竟在陽光下坐了二個鐘頭——這也算是夏天！

(十四) 參加了皇家游園會

去英後聽上流人物談話，常提起當年宮廷盛況。也常提起自己如何覲見帝后。可惜我去英國後，正當倫敦履行節約生活，無法再見這種富麗堂皇場面，我只能從他們描述裏去想像摸索。大概是有類好萊塢宮闈巨片的鏡頭。

我所見的皇室開廷，已是給節約生活淘汰後的一點殘餘。自作戰以來，英國的晚會席上，已鮮見穿夜禮服，宮廷暫輟，戰後才稍稍恢復舊觀。但是當年盛況，却已是一去不復回。

皇室本定每年五月開廷，若干貴族民婦，都率領他們自己年輕晚輩，前去覲見帝后，一經召見，就算是能在上流社會立足。要求見帝后先要去 Lord Chamberlain 處請求，等他有回音約定日子後，再由已見過帝后的一個親戚朋友引見。

女人朝見時，都穿淺色衣衫，身披長紗，有如一名新娘。而且頭上要帶頭箍，(Tiara) 非常隆重。有錢人家頭箍用金鋼鑽鑲成，無錢如此揮霍的，也得要化幾個先令，去向租衣服店裏租一套。頭箍形式有如當年中國小學生跳舞時頭上的鑽箍。

記得英遜王時開廷，他把已婚女人和未婚姑娘分成兩批，未婚姑娘覲見時免行宮禮，只要握手爲禮，表示優待。

英國女人覲見皇帝時，都要先行學習一種有如我國北方所謂打千的宮禮。女人一手提起長裙，兩腳交叉一屈，英文叫做 *Cutsey*。凡要求引見帝后的姑娘，先學習行這種宮禮，開廷前，有投機的學校開班教練，要學得儀態萬方，又美麗，又莊嚴。

覲見時，有爵位夫人和外交人員太太，由帝后賜坐，其餘的站立兩旁，等唱到自己名字時上前行禮。普通唱名時喊：「某某夫人引見某某人」，於是引見人在前，被引見人在後，上前行禮。外交人員太太只對帝后皇太后行宮禮，英國臣民家屬，却要對全體皇室行禮。

但這一切禮注，已是隨戰爭俱去，我所見的引見禮，只是一個異常簡單的游園會。抗戰六年，宮廷也輟了六年，六年間，小女孩成了大姑娘，大姑娘成了母親，積壓着大批應見而尚未見帝后的芳名，如要照戰前規模開廷，宮廷也容不了如許人員，而且戰後衣服受配給限制，也沒這些衣服配給證來添置引見時新裝。因此改成游園會，不拘衣着，只是不成文法的需要一律戴帽。

我們接到的請柬，並非帝后出面，却是由 Lord Chamberlain 具名，上面寫的是「Lord Chamberlain 奉皇帝陛下之命，訂於一九四八年某月某日午後四時至六時在白金漢宮舉行游園會，務希光臨。」(The Lord Chamberlain, Commanded by H. M. The King, invites the honour of your company to an afternoon party on 1948 at the Buckingham palace) 下面注明：能否出席要答復，男賓穿晨服或常服。

我一直不明白爲什麼上帝和皇室都見不得女人的頭髮，入教堂、入宮廷，女人非戴帽不可。我買了一頂白帽，特地做了一件白外衣，打扮着要覲見帝后。誰知當天轉冷而且下雨，我預算的行裝全套

不能應用，我失望之餘，仍決心冒寒試穿白衣白帽白鞋，我的同伴笑阻我：「如果你在這種天氣穿這種衣衫赴會，大家准以爲你是紅十字會來的護士。」

我當時只希望雨下大些，乾脆開不成游園會，等日出時我還可穿預定衣服。去電白金漢宮問訊時，宮裏答稱要下午三時才發佈到底開不開。

我在期待焦急中等待消息，看我的同伴穿上所謂晨服，頭頂一尺高的高帽，身穿燕尾式的上裝，我只覺得他一付怪相。下午最後消息傳來，說是依然按時舉行。我只得胡亂套上件旗袍，頂上一頂借來的帽子，不敢攬鏡自照，匆匆進宮。

宮前下車，查明請帖，然後踏紅地毯進宮，穿宮再入園，園裏人已滿，園門口，不見主人，帝后要待賓客到齊後才出現。我遇見若干中國太太小姐，都不習慣的頭戴外國帽，彼此失笑，不敢逼視。只有印度女賓，一身「沙利」，頭髮外露，抗議傳統積習，頭上無帽。

四時花園那邊小徑，在男賓脫帽，女賓行宮禮裏，來了帝、后、皇太后、和公主。帝、后並肩，嫋嫋而來，其中最受人注意的，是才和伊利莎白公主訂婚的菲律賓中尉（卽今之愛丁堡公爵）。也許因爲那天下雨，皇后一身半舊衣衫，並未易服。

花園裏，沒有我想像中侍候客人的如雲僕從，也沒有故事裏的無數美滿佳餚，更沒有我意料中的彬彬禮讓，這批帝后客人，爭先恐後，搶吃茶點冰淇淋——而這茶點，也並不比外面的好。

伊利莎白公主應客人之請，笑伸左手，出示她的訂婚戒指，是一顆方鑽石，旁邊鑲兩顆小鑽。

帝后到處有客人包圍，有的上前交談，有的單圍着觀看，瑪格利脫公主生得美極，胆怯的跟在母后後面。花園中間，紅布搭篷，篷下一排椅子，在紅排下，只有外交人員太太們正式被引着給帝后。我們的鄭天錫大使夫人朝見時，瑪利皇太后特特謝她，因爲她送了太后幾罐果醬，鄭小姐朝見皇后時

皇后說：「好漂亮的中國絲綢！」

六時帝后率領公主散去，又是一番脫帽鞠躬，一番屈膝宮禮，只有在皇家游園會裏，一反常規，是客人恭送恭迎着主人。

就這樣的我算是朝見了英國帝后，次日看報，一家報紙上有這樣一段：「當今英國，工黨執政，澈底民主，却還來什麼『開廷』，製造階級，真是何苦來！」

（十五）我的女傭

英國人管替人家計鐘點做工的女傭叫 CHARWOMAN，據說以前英國有條街名叫 CHAR STREET 街上男人都出外幫男工，女人出外幫女工，為此男工名叫 CHARMAN，女工名叫 CHARWOMAN，而今 CHARMAN 的名稱已無，CHARWOMAN 的名稱却仍在。

在外國，女傭是奢侈品，女傭一週要二鎊至五鎊（即八塊至十四塊美金），外加吃住，所費太多，所以中等人家都用以鐘點計算的女傭，大概每句鐘約二先令六便士（合半塊半金）。

如僱住在家裏的女傭，非常麻煩，當然她一個人要一間臥房，有的甚至說：「我要一個起坐間。」即令比較將就的女傭，雖不計較住處，每週還是規定有一天休息，休息期間，不洗不炊，主人還得燒給她吃。我的一位朋友，在女傭休假期間，為她把早茶送到床上，讓她儘量休息。

論時計算的女傭沒有這一套，工作一小時，拿一小時錢。休假時，不必付錢。而且她來時非常守時，如說明十時到十二時工作二小時的，每晨正十時，她必來按鈴叩門，十二時穿上大衣就走，決不少做一分鐘，更決不多做一分鐘。

我先後僱過四個女僕，都乾淨可愛。詹姆斯太太和我相處最久也最相得，她早上十時來我處，爲我洗碗擦地板，洗澡盆廁所，用除灰器掃淨地毯，有時也替我燙燙衣服，兩小時裏不偷懶也不休息。

牠來時衣冠楚楚，打扮的和中等人家太太絕無異樣；入門後，卸下上衣，穿上工作衣，開始工作，工作完畢，又除下工作衣，穿上大衣回家，在路上見她，決想不到她是女傭。

她幾次邀我去她家喝茶，我爲體貼她配給食糧不夠，從未應邀。她病時我才去她家，她上下共有五間，收拾得精雅宜人，起座間裏，靠壁茶几上一架無線電，長桌上，一瓶鮮花。

詹姆斯先生是公共汽車司機，正坐在他小廚房裏用茶，大口嚼着麵包，伸出他的粗手來表示歡迎，他們的兒子小詹姆斯，退伍後剛從印度回來，抗戰六年，他也已和父母一別六載，聽說我到過印度，拉着我和我談了半天印度問題，他們閤家都不贊成給印度獨立。

詹家手頭相當寬裕，詹先生給太太買的一件皮大衣就值六百美金，詹太太出來幫人，是替自己找些零錢，後來她手背發腫，詹先生硬不許她再工作。

我和詹太太分手後，找到了安，安戰時是一名女兵，丈夫戰死，遺下一個週歲小孩，她自己才二十三歲。爲生活她不得不出來工作，她境況大不如詹太太，她撫育遺孤，煞費苦心。每和我談起國際現勢和她自己遭遇，總覺得世界上已沒有了公平正義。

安最愛看我寫字，她有年輕人的好奇，我和友朋談話，她常在門外笑出聲來，總覺得我的中國話滑稽，大概我是她所見的第一個中國人。我在飯時，她有事沒事的在飯廳走來走去，爲的是要看如何用筷子。

我搬家時安說不出的難過，問我要了地址，一定要和我通訊，她再三對我說：「你實在是好人」，屢次叮囑我歸國時要告訴她。慚愧我匆匆返國，竟未能給她片紙隻字。歸後對着零亂的房間，常懷



英國主婦排隊買魚

念起爲我收拾得井井有條的安。希望她知道孩子都生活得好，希望她別埋怨我食言。

◎我的最奇怪和最特殊的一位女傭，名叫魯賓遜太太，她染着紅指甲，穿著玻璃絲襪，說話嬌聲嬌氣，和普通女傭迥乎不同，後來才知道她是和丈夫離婚，無以自給，才出來幫人。

她開始工作時先脫下玻璃襪，把它掛在廚房門上，再掏出橡皮手戴上，然後洗灑洒掃，動作慢極，沒有魯太太老練，也沒有安敏捷，完全是個生手。

普通女傭稱主婦，爲某某太太；太太稱女傭有的直呼其名，有的也還稱她某某太太，只有我的魯賓遜太太，別出心裁，叫我「親愛的」，（My Dear）。我先要聲明，外國人稱「親愛的」，並非一種暱稱，普通朋友，熟人，孩子，都可用「親愛的」，她每次見面就稱我「親愛的」，也無非是表示熟悉。我的一位外國朋友，幾次對她抗議：「她僱你作工，不是你朋友，你不該叫他親愛的，」但她却依然不改，我永遠是她的「親愛的」。

另外一位女傭，是麥丁那太太介紹我，一口黃牙，一雙破皮鞋，滿身醜相。而且滿口鄉下口音，無法和她交談。她和我第一面時就開門見山：「我住家很遠，每天要坐六個便士公共汽車，你如要僱我，除每小時二先令外，還要貼我十二便士一天車錢，如果你覺得這筆錢超出你預算，你可直截了當告訴我。我也可以告訴你，我喜歡替你工作。」

可惜，她的喜歡是片面的，我可實在不喜歡她，但我又不知如何拒絕她，尤其是他對我說他一家窮苦，她如不工作，家裏衣食都要受影響。我窘極。她立着立等我回音，急忙中我忽然靈機一動：「你知道」，我說：「我在這裏作不了主，明天我再給你回信。」她對我的回答非常滿意，衷心稱贊我：「你真是有教養的姑娘，你自然得先問他——說來說去養家的倒底是男人呀！」

(十六) 戰爭殘跡

我的女僕安，原是和赫姆先生家合用，忽然一天安來告訴我，說她不願再幫赫家，我問她為什麼，她圓睜雙眼：「我今天才知道他的太太原來是德國人。」

安有充分理恨德國人，她的丈夫在教克爾克撤退時殉職，害他做了年輕寡婦。為此無論赫太太對她怎樣和藹，無論他怎樣已毫無敵意，安卻還是不願意為殺他丈夫的敵國人民工作。

據安所告訴我的故事，赫先生和他太太的結合，本身也是一幕悲劇，赫先生的前妻是英國人，非常漂亮，赫先生也很有錢。第一次大戰開始，赫姆應徵入伍，一彈飛來，他下顎受傷，至今還有一塊大疤，而且耳朵也震聾，受傷後回國，聽覺雖已恢復，而疤痕仍在。他的漂亮太太，雖是崇拜英雄，却無法再愛這位破了相的丈夫，夫婦就此失和，而至離婚。赫姆一氣在戰後去德國經商，他擁有幾家大公司，用了一位漂亮的德國女秘書，這位女秘書就是現在的赫太太。結婚以來，非常美滿。誰知英德重又交惡，歐戰再起，把赫姆所有在德經營，毀得一乾二淨。赫太太雖是混身英國規矩，一口道地英語，但可恨生為德國人，在英國處處受人歧視，終至連女僕也不肯替他工作。

在英國，這種情形非常普遍。歐洲各國難處，國際通婚是常事，英德民族性相近，因此通婚的也最多。戰事爆發後，造成一幕幕家庭慘劇，國際間的驚濤駭浪，衝入了家門。

英國實行徵兵制，我所見和我熟悉的人家，沒有一家的男主人沒去過戰場。也沒有一家沒親友戰死戰場。這三十年來的兩代，都在戰火裏成長。名教授拉茨基為他未參加第一次歐戰，在作政治演說時常給人問起，一次他大怒回答：「你們不能把這問題來侮辱我，告訴你，我有醫生簽字的免役

證。」

聽那些白髮斑斑的老年英國人談當年戰事，聽年輕的一代談被俘和被釋經過，真不啻是聽完了一段小說，每人都有一段出生入死的故事。

至今，囚在英國俘虜營裏的，還有德軍四十萬，他們又有另一串故事，又有另一種哀怨。英國人把德俘分批訓練，分批授課。我曾去參觀過這種「俘虜大學」。可憐！這些孩子還很年輕，最小的才十七歲。在他們中小學時期，希特勒是他們心目中的英雄，而今國破家亡，他們身在敵國，昔日的信條，領袖，同時毀滅，生命成了真空白紙，我相信他們必然有說不出的迷茫惶惑。

我看他們身穿補釘衣衫，在教室裏學習英語，滿目惆悵。據他們的訓導員告訴我：英國佔領區的德國人，曾應英政府之邀來英國觀光。在英期間，他們特特的到俘虜營一探這批年輕德俘，相見時，互訴亡國之痛。這批戰俘自在疆場上和祖國一別，還沒有知道劫後德國情況，傾聽着來自祖國來的人報告國內的飢饉淒涼。德國俘虜在英國每週也有他們的配給，他們每人湊了兩個便士，買了一塊蛋糕，託那幾位來訪的德國人帶回德國，讓兩年不知糕味的祖國人民開開眼界。誰知海關上把蛋糕扣留，「一切糧食不得輸出。」

傳聞現在已有一部分德俘，遣回德國。然而他們重見的祖國，却是一片焦土，幾堆瓦礫。記得我訪他們歸來，曾輾轉不能成眠。因為我曾在柏林住過一週，我知道他們祖國的慘狀。天知道，那裏還是他們壯烈揮別的顯赫國家？

我對英德兩國的關係，時常感到迷茫，英國雖勝，對戰敗的德國，仍存敬意，然而兩民族的相敬和相似，甚至相互通婚，仍不能禁止兩國的幾度相敵，他們兩個優秀民族都犯了一個大毛病——領袖慾太強。

而今德國慘敗，英國在國際間屈居二流，而兩國的優越感，至今仍未動搖，至今仍有一股不服輸的精神。赫太太不肯告訴我是德國人，對他是一種無可言說的痛苦；他怕爲此使我敵視他。

記得我有一次在公共汽車上遇到一位老太太，相談頗爲投機，她邀我去她家喝茶，茶罷談英國缺糧情況，相與嘆息，我說：「我才來英國，一切門路不熟，感覺更苦，你一定比我好得多。」她默然半響，凄然一笑說：「我也是陌生人。」我這才注意到她講英語的外國口音，她也沒接着告訴我她是那一國人，而且她頻頻問我是否恨德國人。我知道她一定也是嫁給英國人的德國太太。我看她唇邊眼角所掛的寂寞微笑，不禁黯然。再三對她保證。我對這遙遠的名義上的敵國的尊敬。

在英國，敵國人民很難立足，英國是島國，有時心地偏狹，連外國人都不能相容，遑論敵國人民。許多有惻隱之心的太太，常在報紙上投書，呼籲要消滅這種民族間仇視。

最近接一位英倫朋友來函，說倫敦市內房價漸跌，市外屋價漸昂，大家都在談第三次大戰和原子炸彈，有錢人相率在郊外置產，以防萬一。天下一家畢竟只是理論，原有的民族仇恨未消，却又在製造更深的新的隔膜。

(十七) 中國菜館

英國外相貝文，常去倫敦中國飯店用餐，但始終不識中國菜單。一天和我國大使鄭天錫見面，談起中國菜，貝文說你們有一道菜味道正好，非雞非肉非鴨，他只知道是「第八號」，中國菜館爲怕外國顧客記菜名麻煩，常把菜單編成號數，由侍者幫着解釋這一號是什麼菜。如果顧客碰巧吃到一道合他胃口的，他不必記菜名，只要記好號數，下次進門一說號數，侍者就知道是那一道菜了。

鄭大使精於烹飪，聽貝文的描寫，胸有成竹，約他下次到大使館吃「第八號」，貝文應約前往，碟端來，立刻認出他是心愛的「第八號」，——原來是一盆雜碎（Chop suey），雜碎有如炒什錦外國人最欣賞，在倫敦的一家中國館子，乾脆就取名「雜碎」。

其實在英國的中國菜，可以說每碟都是雜碎，可憐中國菜館，在倫敦雖負盛名，和國內菜館相較，真不知相差凡幾。那裏中國菜館的廚司，大半不是科班出身，而是中途改行，有的過去本來是水手，爲厭倦海上生活，加以開飯館有利可圖，脫離艙房改入廚房，對烹飪一道，根本不精，只是依樣葫蘆，隨便湊幾色小菜而已。

在中國菜館，最具有中國風味的是豆芽菜，湯麵、炒麵、春捲裏全放豆芽，有時一碗炒麵端來，甚至豆芽多於麵條。一個侍者告訴我：「有些洋人，冒充中國通，裝腔作勢的要點竹筍，問他竹筍是什麼樣子也說不上來，逢到這種場合，我們常把豆芽上去應景，洋人吃着，還直嚷好吃，好吃。」英國人不太講究吃，爲此以吃來估計生活水準的中國侍者最瞧不起外國顧主，——尤其是那批冒充中國通的外國顧主。我幾位外國朋友當到中國館子去，他們提起中國菜館的侍役就搖頭，總說他們太不客氣，不肯好好招顧客人，不肯爲客人好好解釋這一道菜到底是什麼東西。

在作戰期間，在倫敦開茶館的中國人全都發了大財。那時美國士兵駐在英國有的是錢，常帶女友上中國館子，一家名叫香港樓的中國菜館，單是衣帽間的收入，一週就有一百多鎊（即四百多美金）。

待我去英時，美國士兵絕跡，中國菜館生意大受影響，但也不見蕭條。英國自一九四五年後未會許一顆白米進口，因此中國茶館也無從以白飯饗客，只是把炒麵湯麵來代替，香港樓獨出心裁，還有油炒大麥供應。

利安飯店的主人利安，是美國華僑，在好萊塢曾當過電影明星，退出影界後，來倫敦開設飯店。他飯店裏盡置宮燈，扇扇屏風，茶几上一隻隻中國花瓶，倒是十足的中國打扮。壁上懸滿明星們的照片，都有明星自己的簽字，他的館子，最主要的主顧是電影界中人，常有明星去用餐。

還有幾家菜館，雖由中國人開設，却是供應的西餐，也是生意興隆，而且對中國人照顧得特別週到，它們的菜味接近大陸味，廣告上也標上「大陸烹飪」。

英國根本無所謂烹調，隨便什麼蔬菜都是拿來白煮，我常說在英國當廚司要算天下最容易的職業，凡到過英國的，都知道英國菜的單調無味，但跨過海去，法國菜却是色香俱全，奧、匈、義一帶的調味，和中國的頗相接近，為此若卜倫敦菜館，都標上「大陸烹飪」，吸引顧主，連中國人開的西餐館也不能例外。

我最喜愛的一家館子是上海樓，上海樓開在希臘街，由一位中英混血種的小姐主持，這館子原是一位中國人所開，他娶了一位英國太太，兒女成羣，臨終時把這一生經營託了大小姐經管，大小姐也不負所託，把它經營得蒸蒸日上。

我想我之所以喜愛上海樓，第一因為它環境清幽，但最大的原因，是因為它有兩色菜是道地中國做法，一隻是香腸，一隻是豆腐，偶而也能在那裏吃到粉絲湯，後來我們和大小姐相熟，他常在我們稱謝聲中，端出一碟腐乳來給我們佐餐。

在倫敦開設飯店真非易事，糧食的配給是使你混身解數無法施展，更加以粒米全無。偶而能在中國館子吃到那些腐乳、粉絲、蝦米、豆豉，都是索價奇昂，記得我在那裏買過幾次醬油，一瓶要一鎊（即四元美金），粉絲一扎要半鎊（即兩塊美金）。

道地的中國菜，像魷魚、鹹魚、蝦米、臘肉等都是從利物浦運來。利物浦是靠海港口，容易搜羅

這些東西，中國水手也常從各地帶些這種家鄉風味來買給當地華僑。

菜館最苦的是無油可供炒菜，在倫敦，一人一週才一兩豬，濟得什事？他們大半到美國去寄豬油或花生油來填補，否則無油無米，根本無以饗客。

有些中國菜館老闆，特特的到香港去帶蘿茹、甘貝，普通每客每餐也依限價是五個先令，但是中國人去，可以通融，在我在英期間，如想有飯吃，每客要十五先令（三塊美金），還是領了主人大大情。

要補充說明的英國黑市也有米買，貴極，每磅五先令，米也不算好。利安飯店的老闆利安，就會爲買黑市米給警察局罰過錢，在法庭上，利安侃侃而談，他的所以違法，是基於人道主義，他手下的中國侍者，因無飯吃，鬧得臉黃皮瘦，奄奄一息，爲此他才冒險買米，實在並非圖利。

中國館子裏隨意挑選，用刀叉或用筷子都可，第一道照例是湯，可以說是中菜西吃，廣東人也是先以湯饗客的。英國人最愛吃的中國菜是甜酸肉，據侍者說有些英國人一進門就嚷「甜酸肉」，所謂甜酸肉就是中國的糖醋排骨。

倫敦的中國菜館，以廣幫爲最多，北方和蘇式館子絕少，以樑花樓爲最老，上海樓、香港樓、大世界生意最興隆。也許因爲配給和人力關係，絕無有類三六九的小吃店。

論烹飪，巴黎的中國館子比倫敦的好，論風味，却是倫敦的比巴黎的道地，巴黎中國館子，座位都依法國沙龍式，倚牆而設，和菜蔬俱來的，又常是一碟麵包，總脫不了洋味。倫敦中國菜館多半中外分坐，入席以後，四顧全是同胞，依稀身在故國，只有在瞥見侍者身上的一套燕尾服時，才恍然是在多禮的倫敦。

(十八) 戲迷

才去倫敦，見話劇廣告上「上演已兩年」或「上演已三年」的廣告，常茫然不解。還以為這以誠實著稱於世的民族，居然也愛浮誇。在中國，一齣戲能賣座兩月不衰，已算盛事，那見有一演二三年。居英既久，才知這廣告竟是千真萬確。

英國人冷臉冰心，有時却也癡情的容易入迷。倫敦人幾乎是人各有一迷，有的迷球賽，有的迷跑狗賽馬，有的迷電影戲劇，新戲上演去買票，時常已預售到一月以後。劇院門口，總見客滿招牌。

倫敦擁有八百萬人口，而戲院通常只容五六百人，規模不大。更兼入魔的戲迷，一劇反覆看上幾遍，為此上演時間極長。普通只有一夜場，逢星期三星期六，加演一齣日場，星期日全日休息。

英國伶人，獨享盛名，社會地位極高。演技爐火純青的男女演員，甚至可得封爵，譬如主演「亨利第五」的勞倫斯奧利佛（Lawrence Olivier）最近就封了爵士。他的夫人也是名演員，「飄」裏的女主角郝思嘉，就是她所飾，名叫費雯麗（Vivien Leigh）。

他們看劇，倒不是看女主角是否年輕、美麗，只注重技巧。有人統計，最近在倫敦舞台上風頭最健的幾位女主角，都是出生在十九世紀。換言之，她們全都年將五十。當然她們並非到最近才出名，也已享盛名多年，但至少她們需要長期的舞台經驗，才能露頭角。

除話劇外，莎士比亞劇也是英國人所愛。每年有莎劇季節，那時節各戲院就上演莎劇。我常以為莎劇最可以與中國京劇比擬。上演莎士比亞劇本，也像中國京劇一樣的並不注重佈景道具。劇中人也像中國京劇一樣，可以站在一旁，向觀眾道出他的心事。觀眾看劇，並不注意劇情，因為他們都是熟

讀莎翁作品。他們注意的，是道白和做功。這也和中國京劇非常相像。解衆批評起來，愛說那一個演員某一段道得不差，真像我們說他那一二六搖板唱得不壞一樣。

據懂得英國戲劇的人談，莎士比亞劇本。是訓練話劇演員口齒的最好材料。現在馳名英國劇壇的若干演員，都是當年演莎士比亞戲劇出身。

通常演話劇和莎劇，都在倫敦市郊先演，如演後叫座，劇評者也叫好，再搬到倫敦市內續演。

除話劇和莎劇外，還有歌劇，許多人都愛把京劇與外國歌劇相比，只是外國歌劇裏，又雜以各種舞蹈，也常有比劍場面，這似乎又相當於京劇裏的要把手。

在英國看歌劇，比看其他話劇更隆重些。戰前非那晚禮服不可，戰時這不成法文才稍弛。停戰以來，似乎又漸恢復，常看見女的赤背長裙，男的一身晚禮服。

英國人素有午茶習慣，在劇場裏也不例外。休息期間，常有女侍來問：是否要茶。每一客有茶一杯，餅乾和三明治幾塊，戲院茶座，也可以向糧食部請配給。

英國的上流社會，最愛看戲，常自有包廂。皇室也常外出看戲，有皇室包廂，伊莉莎白公主和愛丁堡公爵（即菲律賓）談愛期間，常去戲院，各人約了各人朋友。戲散後才晚餐。

話劇歌劇雖叫座，最引人的，却是滑稽戲，丑角在英國最爲走運。別瞧英國人不愛說笑，在戲院裏却最愛丑角。有些下一層的丑角，男扮女裝，一扭一扭的逗入發笑，高一層的滑稽戲裏帶着諷刺嘲笑，這些丑角大多能够哼幾隻歌。

記得在英時我看過一隻戲，名叫 *Sweetest and Lovest* 有類雜耍的諷刺戲。主角是女的，她諷刺糧食配給，嘲笑貿易局長，把觀衆笑得前仰後合。最後忽然有人從幕裏捧出電話來，說是請她聽電話，她拿起聽筒說：「噢，親愛的，原來是你……是的親愛的……好的親愛的……一定一定，愛……」

再會親愛的。」接着她像模像樣的掛上聽筒，雙手一攤，對觀眾說：「是唐寧街十號首相來的電話，要我說話公道些。」引得哄堂大笑。

在舞台上，他們可以開任何人的玩笑，只要是不及誹謗。已故的帝后也可以搬上舞台，編成戲劇，一任你把他排成什麼角色，但是現任帝后，却決不能任人扮演在舞台出現。

還有些丑角，有些像中國的相聲，說幾個笑話引人發笑。或者是唱幾支滑稽歌曲，有時一場雜耍劇裏有幾次是不同丑角出來唱或有講笑話，每次觀眾都是拍掌歡迎，對丑角，他們似乎百聽不厭。

伶人生活，雖是高貴，也很勞神。每星期忙忙碌碌，只有星期日才有一天休息，所以有時一戲一兩年後上演完畢，必休息若干時日，再趕排第二齣。排劇時主角裏必然有一名預備演員如正角因病因事不能登台，就命預備演員粉墨登場。每一角都有兩名，那名預備演員，每晚必需到場，唯恐當場主角或有意外，他就可以上去接替。英國人稱這些預備演員爲 *Understudy*，這些人的演技未必不如主角，只是他們給主角壓住，沒有露面機緣。也有些預備演員因爲主角抱病，登場後一舉成名。

英國的觀眾和演員，關係較中國爲親切。每場終了，必然有全體演員排列成隊，向觀眾致謝，有些先由配角登場一鞠躬，然後再次要角色致謝，最後主角出場，台下掌聲，也是愈來愈響。有時是全體演員致謝，忽然的幕落，幕再開時，單剩主角一人在場。觀眾如一再拍掌演員就只好幕開幕落的一再鞠躬致謝，這樣最多的有十五次之多，在英國叫做 *Curtain Call*。有時演員見觀眾情緒熱烈推主角出來致謝詞，如是歌劇，常再合唱一曲致謝。每逢劇終，台上台下似乎打成一片。有一次看 *The eagle has two heads* 女主角出場致謝時，觀眾竟同時在台下放情地對他喊：「你真了不起！」（*You are wonderful!*）

(十九) 對自己的新發現

我入新聞系以前，從不看報，對國內外大事，漠不關心，也完全不知不曉。抗戰以來，我當然日夜希望勝利，但似乎國事於我還不太密切。

去倫敦後，國事才對我有了解之痛。外國友人寒暄既畢，常要問起中國情形，英國人又愛討論，不大像中國一樣的顧面子。如單我一個中國人在座，我就是代表中國，我就是中國的發言人。如果我一人住在那裏，我的生活習慣品格性情，都被視為代表中國人，那時竟是我即中國，中國即我。

在南洋殖民地工作過的英國人，對待中國人最壞，認為中國人都是豬仔，都是苦力，都是沒有文化的野人。他們鼻子仰着天，眼睛長在頭頂上，目中無中國人。偶而相談，也愛挑令人難堪的題目。其他英國人比較客氣，但是對中國印象也是天災人禍內戰的混合體。

慚愧我沒有英國人的幽默感，我不會在外國人堆裏，也隨着他們調侃自己。普通我是最隨便的人，對什麼事都可以打個哈哈了事，可是涉及國事，我却出奇的嚴肅，我動不動就認真，三言兩句就臉紅耳赤，我做不到一般修養有素的人那麼處之泰然。

第一個和我衝突的是我的老友約翰，他平常老和我開玩笑，我從未惱羞成怒過。那天晚飯過後，他三杯下肚，突然把中國開起玩笑來，說中國的官都貪，中國人民都髒，是個沒有希望的民族。我起先還唯唯否否應酬他，待他愈說愈不像話，我突然起立，要他住嘴，我從沒有這樣給人難堪過。他翌晨來敲我門，後悔他酒後失言。

自此我對我自己有了新的發現，我發現自己雖成天囂出世，嚷大同理想，而其實我並不能言行如

一。在聯合國大會會場上，我曾對着青天白日滿地紅旗，癡癡的只想垂淚，在國際婦女會議席上，我會爲爭加一段中國對世界大戰的貢獻，當場哽咽不能成聲。在這些國際會議席上，我會覺得世界上抹去祖國兩個字，一切都索然無味。所以在舉世嘲笑蘇聯作戰中又提出「祖國」來時，我却覺得它這件事無可批評，這證明它稍稍體會到了人情意味。

在國外，我嚮往着祖國，美化着祖國。祖國人民的生活水準沒有外國高，祖國街道沒有外國整潔，但祖國聚有我的關注和愛。套一句人家已經說過的話：「有了我的愛，就是有了一切。」

爲我這愛的對象，我竟有時廢預忘終，轉輾不能眠，友朋常笑我以前太過無情，現在又太過多情，簡直多情得有點使他們感覺可笑。其實我何嘗不知道自己有時愛國愛得幼稚，但我爲他所感的喜怒哀樂，却是出於真誠，全沒半點矯揉造作。

我是一個比較灑脫的人，從沒有過「出門一里，不如家里」的那種感覺。我隻身離家後，東西飄泊，自以爲可以四海爲家。出國以後，才發現自己帶着濃厚的鄉土觀念。這個發現使我喜悅，也使我傷心，我雖並不愛學習時髦，至少我衷心贊成過天下一家的主張，但出國後的我却不再是「天下一家」的虔誠奉行着。如果有一天天下果真一家，我決不能大公的概不偏袒中國的公民。我屢次提醒自己不該專往國家觀念裏鑽，應該放眼國際世界，但是我却寧願落伍，寧願受「封建思想」之譏，割不了我對自己祖國的偏私祖護。

說實話，每天清晨讀報時，我總是提心吊胆，我唯恐報上又載又有關祖國的壞消息。天哪！我居英兩載，凡涉中國消息的，又有幾許能令我驕傲！在外國看中國，更容易看出千瘡百孔，更容易看出明症暗疾，但任憑他如何體無完膚，砍不斷我對他固執的愛。

也有若干英國人，在我前面說他愛中國甚於愛英國，凡以這種談話和我相識的，我多半對他們特

別親熱（請別笑我的幼稚），我愛聽他們歌頌中國，贊揚中國，但是我也奇怪，如何他們竟能愛異國勝過自己祖國？

每逢不利祖國的消息傳來，我常掩門獨坐，惆悵着覺得無以見人。好像一切貪污脫節全都與我有關，全都由我負責。如有好消息傳來，我挺胸凸肚，滿心眼都是驕傲。

可惜的是我委曲的日子多，驕傲的日子多，我幾乎天天在担心中。給國內友朋信上，我幾次提到「我竟發現自己是個道地愛國份子」，他們回信從不提這點，似乎他們並不重視我這點轉變，也許他們覺得我給自己加這樣一個頭銜實在可笑，也許他們覺得我這樣的承認徒然否定了以前的自己。

但，無論他們的反應如何，我總是已和「大同世界」和「天下一家」暫時告別，自甘落伍的全心全意偏愛我自己的國家。

（二十）遙遠的追念

——獻給亡父在天之靈

記得父親在日，我常坐在他膝上，側着頭和他暢談我的壯志宏圖，我常愛談我的出國計劃。父親對我，永遠懷着毫無理由的驕傲，總是笑着聽我說我的荒唐夢。

父親已離開了我十有六年，在我三十五年九月十八日踏上離渝飛機時，第一個想起的，是我的父親，以後在英兩年，父親的影子也總是在我左右幌動。

我如何能遺忘我的父親！父親是我最愛和最愛我的一個，父親生前，對我的愛是父親生活的焦點，取悅父親是我生活的目標，猶記我短髮覆額時，就愛把父親早晨所授功課，入夜去父親處背誦——不是我用功，爲的是討父親喜歡。

我閒時常出神癡想，想怎樣才能使自已配接受父親的愛，父親老誠忠厚，父親不喜浮華，父親是一個秀才，不事生產，父親愛喝酒，愛做詩，不善言辭。

母親在父親身上，也曾建過美麗希望，廢科學好像一陣風，吹散了母親輕烟似的迷夢，醒來時，只剩一個殘破的家，四個待教育的孩子。

母親能幹，担起了治家教育子女的重負，父親爲不事生產失歡於祖父母和母親，甚至爲不贊成孩子讀「洋學校」，幾乎失愛於自己的兒女，父親的貪杯使閨家不歡，在我出生前，父親的情感有如單軌交通，只出不進。

我出生時，父親已是「我年已五十，四十九之非雖知已晚」（引父親給大哥信）的暮年；我看見的父親是在懺悔，悵悵時的踉蹌失意者。他四顧茫茫，把全份毫無着落的愛寄託在我身上，常記我才識字時，父親就爲我講解我當時完全不解的他的懺悔詩。

幽居在倫敦，這瑣屑往事，常會湧上心來，我身畔無有父親照片，但父親音容笑貌，宛在目前。每當我倚牀烤火時節，我常能一坐半天，沉浸在對往事回憶裏。

對父親未日的一段，似清晰又似模糊，記得我得電歸家時，廳堂上坐滿裁縫，我茫然若失，穿過廳堂，一股藥香撲鼻，父親屋裏陰氣沉沉，屋角裏三姊伏案而泣，母親站在床邊，親朋環列，我疾步進房，連聲喊父親，父親骨瘦如柴，雙頰深陷，我撫地雙肩，再低聲叫他，他雙目失神，直直的似看我，我似不看我，似乎在努力搜索他失去的記憶，他全然認不得我了。

我記得我哭倒在他床前，其後的幾段都已模糊，我依稀記得在哭喊聲裏，父親倒在二哥臂上，依稀記得我不顧所有人的拉扯，哭跪在父親床前，依稀記得人聲嘈雜，滿耳哀音，依稀記得哀樂聲裏，恍惚我在三姊床前，三姊雙頰緋紅，正在發高燒，我依稀記得她對我說：他們都要我別起床，父親入殮時，千萬來喊我，我不親視父親入殮，會抱恨終天。

依稀記得空椅上，一襲孝衣，大哥浪跡天涯，不知他行蹤，依稀記得二哥滿臉淚痕在閣上父親未瞑一目，依稀記得我捧腳，二哥捧頭把父親送入棺木，依稀記得棺蓋高舉就要蓋棺，依稀記得我撫棺大罵，爭着要再看父親一面，依稀記得眼前人影模糊，我一時氣塞。

我最容易想到這一段，有時我想得入神，竟不知有人推門進屋，待被指出我頰上淚痕時，我才恍然自己又已哭過。十六年來，我時時爲父親的死感到迷惘，我始終不懂，世界對父親這樣殘酷，他臨死時還要一目不瞑的有所留戀。

我兒時就私下立誓，誓言長大成人，要使世人都知道我對父親的愛，要補償我未出生前父親情感上的損失，誰知父親生我太晚，在我只知愛他不知了解他的時候，他就離我而去。

父親生前，舉凡我不會做的竹工手工，都是他代庖，父親從不勸我學習女紅家事。每當在英國不會治家受人指摘時，我就會念起父親，如果父親尚在，他會挺身而出，他會隻手遮住天下人的嘴，爲我撐腰。

我自小頑劣倔強，却獨蒙父親憐。父親死後，幾經亂離，我非唯沒有父親的一張照片，連父親的照片紙隻字也無。七七事起，我在父親靈前叩別，我以爲暑假還可返家，却不知我一去就是十二年，我去以後，爲戰事把父親棺木落葬，我在廬山接家信後，曾在山泉水石上，癡癡的坐了一天，父親雖死，那口棺木却是我所熟悉。我清晨起來，一定先拂拭靈台，拂拭靈台上父親遺像，而今却已落葬，我未

能 and 那口盛父親的棺木最後一面。

三姊信上，曾爲我描述父親的墓地和父親落葬時的典禮，二哥來書，也和我討論如何佈置父親墓地，在倫敦時，我時常愛設想我今後如何去美化父親的墓門。記得父親死後的第一個清明，大哥忽然從天而降，他說他夢到父親，星夜馳歸，但已只見到父親靈柩，我看他雙手微顫點亮了靈前香燭，看他整一襲衣衫跪在父親靈前，側面我只見他嘴角微抽，睫毛抖動。

大哥歸後一年，又飄然而去，我雖遠在倫敦，而父兄却常來入夢。十六年來，我依然沒有爲父親找出愛我和爲我驕傲的根據，每次夢醒，我總是悵然反覆到天明，我不知何以對我的父親。

父親離我後的十六年間，多少苦難，多少驚濤駭浪，我也曾萎縮，我也曾灰色，但每念到父親，我就得到了掙扎的勇氣，我不能讓父親白白的愛了我一場，我在生之日，要努力爲父親找出愛我的根據，要證明除了我是父親的女兒外，我有其他因素使我配接受父親對我全心的愛。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初版（五〇〇〇）

倫敦和我

定價每冊國幣 元

著者 徐 鍾 珮

印刷者 中央日報社

南京中山路三十九號

發行者 中央日報社

及各地分銷處

版權
所有

